

年 報
2 0 1 7

中國
軟國際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54

* 僅供識別

1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業務概述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9
企業管治報告	39
董事會報告	5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79
獨立核數師報告	8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9
綜合財務狀況表	91
綜合權益變動表	93
綜合現金流量表	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6
財務摘要	18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唐振明博士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高良玉先生
Samuel Thomas Goodner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賴觀榮博士

薪酬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陳宇紅博士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審核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提名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陳宇紅博士
曾之杰先生
賴觀榮博士

公司秘書

梁良齊女士

授權代表

陳宇紅博士
梁良齊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網址

www.chinasofti.com

股票編號

香港聯交所股票編號：0354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
科學院南路2號
融科資訊中心C座
北翼12層
(郵編：10019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6樓4607- 4608室

3 主席報告

各位投資者：

2017年，公司實現了上市以來連續第14年的增長，已經成為國內最大的軟件服務企業。

剛剛結束的公司幹部大會按照「思想對齊、語言統一、行動一致」的要求，共同確定了「創造與分享，成為全球信息技術服務領袖企業」、2026年實現人民幣1000億「小目標」的願景。「思想對齊、語言統一、行動一致」的要求，我們在2014年提過，那是針對公司發展「五張牌」的。今天，公司已經到了人民幣100億規模，正在朝著我們的中長期目標挺進，這個要求變得更加迫切和必須了，要有一個容易理解、便於堅持、定期推敲和公示結論的方法論來跟蹤我們的藍圖落地，我和管理團隊同事正在不斷學習、實踐，持續做足「一張藍圖繪到底」的功課。

報告期內，我們最大進展有三：

一、 向著主動進攻的方向，佈局突破地方政企市場

2017年，公司最大的收穫之一是全國區域政企市場的佈局突破，這一突破為公司在中國市場的絕對成功奠定了基礎。傳統意義上講，中軟國際是具有服務大客戶特性的公司，大客戶集中度很高。我們要取得中國市場的絕對成功，就必須在區域市場有大建樹。「駱駝變獅子，向著主動進攻的方向」，公司從4月開始建設各地銷售代表處，已經在全國的19個區域有了政企業務部。自7月與華為雲簽署第一個同舟共濟戰略合作夥伴協議以後，我們全面、緊密地與華為各地代表處對標，近距離與華為銷售鐵軍一起工作，學習華為優秀的銷售體系，並形成了具有中軟國際特色的方法，分地域、分領域打造標桿。2018年，我們將利用在全國範圍的佈局，全面推進區域政企市場業務。

二、 乘「同舟共濟」戰略合作東風，建設解放號區域運營基地

期內，攜手華為同舟共濟，解放號推出雲上軟件園系統平台，在青島、南京、西安、武漢、合肥、重慶等15個城市落地，助力當地政府扶持本地IT企業，聚集軟件服務生態，提升當地軟件產業效能，支撐傳統企業轉型升級和創新發展。雲上軟件園成為解放號在各個軟件名城和特色軟件名城線下線上融合服務的載體，解放號配套本地運營團隊，建設了覆蓋軟件名城的區域運營基地。

服務傳統企業轉型，軟件企業要從自身的轉型做起。基於華為軟件開發雲，公司開發不同層次的雲服務，使能軟件園中的軟件企業從ISV(獨立軟件供應商)向CSV(雲軟件供應商)轉型，區域內的軟件服務企業由此也與解放號形成了更大的粘性。

服務傳統企業轉型，需要抓住「中國製造2025」的歷史機遇，助力製造行業的深度兩化融合和轉型升級。報告期內，公司攜手華為聯合發佈「智造雲」解決方案，已在昆山、徐州、重慶等地落地。基於解放號區域運營基地，行業雲解決方案可解決IT消費不平衡、兩化融合不深入的問題，讓不同規模的企業享受同樣有質量的IT服務。在目標區域，我們跟政府一起建設智造研究院或使能中心，從提供工業診斷服務入手，近距離觀察企業，真正觸摸到企業的需求。通過對區域內的製造企業畫像，根據企業信息化程度提供不同的服務：針對百億級的龍頭企業，我們用中軟國際強大的應用開發管理能力幫助客戶做數字化轉型，並助力其產業互聯網的企劃和發展；針對幾億到幾十億的企業，我們利用當地雲上軟件園平台和夥伴生態，提供普惠的IT服務；針對千萬級甚至規模更小的企業，我們通過解放號為其提供數字園丁服務。

通過服務製造企業從信息化到深度信息化、到與工業化融合、再到智能製造和工業互聯網的整個過程，中軟國際將利用解放號平台服務和夥伴生態成為中國製造2025的核心集成商。

三、以解放號為基礎打造政府軟件採購「互聯網+」交易平臺

報告期內，解放號已經匯聚超過30萬名工程師、近1萬家服務商、30,000多家發包企業，發包金額超過人民幣13億元。我們對於解放號的認識和商業設計，也在不斷深化、調整。解放號最初是面向「解放」開發者而設計的，後來推出的會員模式旨在「解放」供應商，現在看來，其實根本還是要「解放」甲方，讓花錢的甲方「多快好省」地享受最好性能價格比的IT服務。有鑒於此，我們在業務模式上進行了新的嘗試，並取得了突破：解放號與南京市政府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將用五年時間建設一個基於互聯網的政府軟件採購平台，匯聚100萬工程師，產生人民幣1000億線上交易額，即1+100+1000，軟件和服務的交易將全面對接、遷移至解放號。

5 主席報告

各位投資者，去年我們在西安承辦了首屆「全球程序員節」，主題是「Coding the Future」。今年是第二屆，我們把主題定為「Coding the Society」，未來社會是程序的社會，無論中國數字經濟做多大、多強，都是由軟件、由編程、由算法驅動的經濟，都是由600萬位中國的程序員、30000家主要軟件企業來建設的經濟。解放號相信程序的力量，團結程序員的力量，要成為中國數字經濟發展的平台中堅力量！我們的路，已經越走越寬。

2017年，公司雲計算、解放號等新業務已經有了較好增長，收入超過人民幣10億，新興業務已經比較紮實。2018年，我們會將新興業務收入單獨列示，表明我們對新興業務的信心。

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提出培育千億級軟件企業，作為第一個到達人民幣100億位置的軟件服務企業，我們當仁不讓！這個目標也與我們「用8年時間做到人民幣1000億」的遠景規劃完全一致。千億規模的企業在全球能排進前十，「十分天下」必將會有我們的一席之地！

在人民幣1000億Vision的指導下，實現2021年收入人民幣300億是我們當前的攻堅位置。攻堅戰役將按照以下六個方面展開：升級大客戶業務，成為大客戶ADM（應用開發管理）和TT（遷移與轉型）的全面戰略夥伴；強化大客戶專業服務能力沉澱和輸出，利用政府推進數字經濟發展的歷史機遇，實現解放號的絕對成功；構建公司基礎雲服務和產業雲服務平台，實現華為雲同舟共濟合作絕對成功；得到國家和相關部門的信任，成為國家隊；建設面向支撐人民幣1000億規模業務發展的流程IT系統；建設支撐三路軍並進的文化、幹部、人力資源體系等。

各位投資者，衷心感謝公司成長一路有您。我們正用不馳於空想、不驚於虛聲的奮鬥精神，一步一個腳印踏實工作。「有沉澱、很專業、懂轉型、是專家、靠平台、用生態」、「多快好省地做應用開發，找中軟國際、上解放號！」是中軟國際對客戶的品牌承諾，正在指導我們每一天的業務實踐。

在公司跨過人民幣100億的新起點，重溫自己的核心價值觀，我們更加確定「率真存厚•立志有恆•奮鬥為本•成就客戶•創造分享•共同成長」的文化理念，就是我們不斷前進、制勝的根本法寶！我們必將堅定、堅決、堅持發揚光大之，爭取我們的不斷進步，從勝利走向更大的勝利。

董事局主席

陳宇紅

2018年春

I) 公司戰略

1. 政企業務：佈局突破地方政企市場，實現中國市場成功

公司成立近20年，已經成為國內最大的軟件服務企業，業務主要來自華為、匯豐、微軟、GE等大客戶和金融、電信、互聯網等大行業，在政府、製造等市場已經有了長期佈局。

為實現公司中長期戰略目標，公司重新審視業務模式，確定中國市場全面成功，必須要在地方區域市場突破，在政府和企業市場有所建樹。

結合公司戰略及業務特點，公司從4月份開始建設各地銷售代表處，目前已經在全國19個區域有了政企業務部，作為公司面向政企市場在國內各區域新建立的銷售組織，政企業務部推動製造雲、雲上軟件園、大數據等各項業務的銷售業績取得顯著進展。

同時，公司自7月與華為雲簽署第一個同舟共濟戰略合作夥伴協議以後，有機會近距離與華為銷售鐵軍一起工作，學習華為優秀的銷售體系，公司抓住這一絕佳機會，打造具有中軟國際特色的銷售體系，形成可操作實施的方法，並在不同地域，不同領域打造標桿。未來，公司將利用在全國範圍的佈局，全面推進區域政企市場業務。

2. 解放號：聚合最優產業生態資源，依托雲上軟件園落地區域市場

解放號平台正式商用兩年半，產品不斷迭代優化，商業模式升級，取消交易佣金，推行會員制。平台已經匯聚超過30萬名工程師、近1萬家服務商，30,000多家發包企業，發包金額超過人民幣13億元。新推出的雲上軟件園成功在青島、南京、西安、武漢、合肥、重慶等多個城市上線同時，與華為開發雲在品牌、市場活動、銷售體系形成一體的同舟共濟的合作夥伴關係，與華為聯合推出的中軟國際－華為雲聯合創新中心在南京軟件谷落地實施。就地域來看，解放號生態資源已實現對23個軟件城市及所在省份的全覆蓋，在南京、青島、北京、上海、西安、大連、成都、武漢、廣州、深圳等18個軟件重點城市建立基地平台機構，可以近距離接觸區域內軟件企業，獲得當地政府政策和資金上的大力支持，並建立了區域生態。

雲上軟件園以解放號眾包平台為載體，在園區發展新產業、提供新服務、引進新技術和新方法，形成新模式，打造園區新的競爭力。新產業即以軟件信息服務和「互聯網+」帶動，發展園區雲計算產業，推動傳統產業轉型升級；新服務即在園區發展雲服務和眾包服務，幫助園區建立平台化的服務形態；新技術即引進華為

7 業務概述

敏捷開發、DevOps、質量管理等先進方法、工具和技術，賦能園區企業快速形成基於雲平台的技術優勢；新模式即通過O2O等進行平台化運營，通過共享、租賃等方式，穩步推進園區企業的市場側和研發側業務在雲上完成。

在業務模式上進行創新嘗試，解放號與南京市政府簽署戰略合作協議，用五年時間建設一個基於互聯網的政府採購平台，全面匯聚產業資源，形成規模經濟，此模式將會在全國推廣。

3. 雲計算：攜手華為，同舟共濟，推動公司SaaS轉型，打造中軟國際雲服務品牌，共建雲生態

隨著IT技術的不斷進步，互聯網產業蓬勃發展，數字經濟規模持續增長，預計到2020年數字經濟將佔據全球GDP的25%。雲計算作為企業數字化進程中的重要技術，推動了企業思想與管理模式上的變革，大幅降低了企業的運營成本，提高了企業的管理效率。安全穩定的數字化運營為企業轉型帶來簡單、高效、靈活的解決方案。

集團自2013年起致力於雲服務業務，建設形成一支近3000人的規模化技術團隊。集團期內發佈「智造雲」、「實訓雲」等行業解決方案，成功轉型SaaS業務。集團成功構建以雲諮詢、雲遷移、雲運維和雲培訓為基礎的雲管理服務能力，形成企業雲應用產品解決方案，打造中軟國際雲服務品牌。

作為第一家取得華為CSSP(雲方向)認證資質的企業，2017年集團與華為正式簽署首家同舟共濟合作夥伴協議，並榮獲華為「最佳雲生態夥伴」獎。集團攜手華為聯合發佈「智造雲」解決方案，通過智能製造雲平台的建設與運營，實現製造業向數字化、網絡化和智能化邁進，推動製造企業向「智造」轉型。集團「智造雲」在昆山、重慶取得突破性進展，未來3年將加速推動國內製造企業的智能升級，市場前景廣闊。集團旗下Catapult Systems子公司成功實現解決方案即服務轉型，從原來的純服務收入模式變成了服務和訂閱混合收入模式，發佈產品Fuse、Launch持續取得市場成功。在微軟公共雲服務生態中榮獲12項金牌服務及2項銀牌服務。

未來，集團將繼續堅定地以華為作為雲戰略合作夥伴，持續打造雲業務核心競爭力，與華為共建雲生態，堅持雲業務轉型。

4. 大數據：突破數據價值瓶頸，做人工智能時代的數據工匠

國際數據公司(IDC)預測，到2020年大數據和分析技術市場，將從2016年的1,301億美元增加至2030億美元。企業對數據可用性要求的提高，人工智能、區塊鏈等新一代技術的出現與發展，以及數據驅動決策帶來的文化轉變，都繼續刺激著市場對大數據和分析技術服務的需求。2016年，集團快速建立起獨特的跨行業大數據服務能力優勢，包括：建立了一支涵蓋諮詢、實施、開發，優質專業務實的大數據服務團隊，規模超過1,000人，在國內同業中首屈一指；沉澱了一套先進的大數據資產管理自主軟件平台和跨行業的諮詢和實施方法論、端到端解決方案和技術服務能力，可以幫助客戶規劃和設計科學合理的大數據整體架構，有條不紊的實現數據的融合共享開放、實現精準營銷和管理精細化、提升運營風險管控能力。集團數據業務在金融領域持續保持優勢的基礎上，在中國銀行、保險、證券市場的數據治理和大數據平台服務、以數據諮詢服務能力協同華為技術服務，在能源、交通、公安、智慧城市等行業的大數據平台等領域取得了多點關鍵性突破，並成功入選2017年中國大數據百強。與百度等互聯網領導企業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並已開始深入嘗試運用大數據、知識圖譜、人工智能等技術幫助金融行業客戶實現智能大數據風控。未來，集團數據業務將在金融監管、銀行、保險、證券以及交通、物流、能源、製造、公安、醫療衛生、媒體，以及政府和高新園區、行業主管部門等領域持續發力，憑借多行業的深厚業務專知、行之有效的業務和技術培訓體系、完整的大數據產品體系和行業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全方面的數據服務和決策支持，幫助客戶構築堅實的企業級數據基礎設施，在企業數字化和人工智能時代獲得新數據紅利。大數據業務成為公司新的增長引擎。

5. 國際化：借「一帶一路」東風，建立全球IT的中國影響力

「一帶一路」重大發展戰略本質上是中國特色城市化經驗的系統性升級和輸出，是基礎建設、城市運營、金融支撐、人才供給、科技創新、文化融合等多個領域並行推動的重大戰略機遇。這一系統性升級的基礎是ICT(信息和通訊)技術的廣泛使用，藉以幫助沿線國實現跨越式的發展。事實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幾乎都提出了本國的數字化國家計劃，並以此整合、帶動和推進各國的城市化進程。數字「一帶一路」，有輸出「數字中國」的綜合解決方案的巨大商機。

集團現長期擁有華為、匯豐、微軟、GE等一批世界500強客戶，已經為全球32個國家的客戶提供信息技術服務，積累了大量為國際客戶服務的經驗。借數字「一帶一路」東風，集團將結合與華為的產品合作和行業合作，加快海外佈局步伐，未來計劃將在俄羅斯、羅馬尼亞、墨西哥等建設全球中心，加強已經建成的美國、日本、印度、馬來西亞、匈牙利等中心，以雲驅動數字化轉型服務完成全球全服務基本佈局，成為世界級ITS企業，建立全球IT的中國影響力。

9 業務概述

II) 業務範圍

集團定位是提供綜合性軟件與信息服務，即「端到端」的IT服務，包括：諮詢服務、技術服務、外包服務和培訓服務。技術服務主要涉及解決方案服務，外包服務包括ITO、BPO、EPO等服務。集團的客戶主要分佈在具有IT服務高成長潛力的行業，如金融、電信、政府、製造、高科技等。客戶遍佈中國、美國、歐洲、亞太等國家和地區。集團擁有300多項軟件著作權及多項專利，如為行業解決方案提供應用支撐的SOA中間件平台產品ResourceOne（簡稱R1）、支持海量信息交換的軟件平台產品TopLink、實現一站式大數據場景開發的大數據中間件產品(Ark)、幫助企業向雲服務轉型的企業雲盤、企業雲通信等產品解決方案。

i. 技術和服務集團(TPG)：

1. 軟件平台服務
2. 戰略和業務諮詢及信息化諮詢
3. 大數據產品及服務
4. 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研發
5. 移動互聯網及終端產品開發服務
6. 產品工程化
7. 應用開發及管理服務
8. 企業應用服務
9. 系統集成與服務
10. 業務流程外包、工程流程外包和知識流程外包

ii. 互聯網IT服務集團(IIG)

1. JointForce平台
2. 雲遷移和運維服務
3. 雲諮詢和SaaS定制化服務
4. 雲中間件(PaaS)產品和服務
5. 雲解決方案
6. 培訓業務

1. 集團業務描述

i. TPG業務介紹

TPG是雙模式業務結構的第一個「輪子」，主要是服務大客戶和大行業，這需要集團的成熟的项目管理技能和人力資源能力，需要掌握特定資源。華為業務和銀行金融業務是TPG的拳頭業務。

集團多年來堅持諮詢驅動的業務模式，以自主研發的軟件平台產品為基礎，秉承以行業為中心，以服務優先為客戶的成功而奮鬥的理念，提供諮詢方法論與信息技術實踐相結合的端到端專業服務，培養了大批行業專家，並與客戶建立了互利共贏的和諧商業環境，具有很高的市場感召力和客戶忠誠度，有效奠定了集團中國解決方案領域領軍企業的地位。集團為全球客戶提供全面的、彈性的、可擴展的、高質量的IT外包服務。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技術專家，集團能夠適應並滿足不斷變化的業務和技術環境。

• 軟件平台產品

集團目前已擁有ResourceOne和TopLink/TSA+兩大系列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軟件平台產品，集團將「產品即服務，服務即產品」的理念融入整個產品架構，它們是集團服務於行業信息化的利器、行業解決方案的基礎平台，也讓集團在穩定性與多變的市場需求之間找到了平衡。集團精益求精，持續十多年改進軟件平台產品，使產品的技術適用性、先進性不斷提升，以此來不斷推動客戶服務水平和標準的提升。

集團的大數據中間件產品(Ark)是公司在大数据領域傾力打造的一站式大数据場景開發平台，封裝了當前主流的大數據技術框架的技術細節(例如Hive，Hbase，HDFS，Spark等)，平台可以幫助企業用戶以可視化的方式快速創建大數據處理流程，幫助企業將現有數據快速遷移至大數據技術體系並且能夠享受到大數據技術為數據處理帶來的全新改變。同時ARK可以極大的降低企業用戶學習使用大數據技術的成本，並且為企業大數據應用和維護提供了高度的一致性、靈活性和可用性，使企業用戶可以輕鬆的暢遊在數據的海洋裡，發掘數據中的潛在價值。

11 業務概述

- **戰略和業務諮詢及信息化諮詢**

諮詢服務是集團業務價值鏈的龍頭。通過提供戰略諮詢和業務諮詢服務，幫助集團把握客戶業務本質，掌握客戶真實需求，有效提升服務的專業化水平，實現與客戶「共成長」的業務目標。集團提供的信息化諮詢專注於幫助客戶在業務驅動和IT需求的互動中獲得更大的價值。集團的諮詢產品及服務都是基於嚴格和行之有效的科學方法和框架。在業務流程、技術和外包等方面，集團在對現有環境進行充分研究與評估的基礎上，確定優化機會，為客戶提供能夠顯著節約成本並提高生產力的戰略發展路線。

- **大數據產品及服務**

集團為政府、金融機構和各行業的大中型企業提供大數據諮詢、實施和運營服務，包括大數據架構規劃、數據平台、數據治理、數據分析等端到端的數據技術和大數據創新服務。專注於研發適合新時代國情的政府與企業大數據應用和技術解決方案，幫助客戶規劃和設計科學合理、賦能行業數字化和人工智能的大數據整體架構，實現企業高效安全的數據共享開放，從而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加強風險管控能力，構建業務智能化基礎，助力政府創新政務管理模式，助力行業企業和金融機構實現在數字經濟下的轉型升級。

集團大數據服務能力覆蓋數據在企業信息化過程中生命週期的需求，即數據的融合、管理和應用，在數據融合方面，我們提供企業級數據架構、諮詢規劃、數據倉庫以及大數據平台實施等全面成熟的企業級基礎數據平台解決方案；在數據管控治理方面，我們提供行業級數據治理和數據標準諮詢實施、數據管控平台、數據質量管理、元數據管理、數據安全管理、數據資產評估和價值管理等全面服務；在數據應用方面，我們根據客戶不同的業務和管理場景，建設業務提效、客戶營銷、風險防控、監管合規、知識管理、財務管理、績效管理、成本管理等多種企業級大數據應用，並幫助客戶建立適應多種形式、多層級的數據服務體系。

- **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研發**

集團為多個行業客戶提供包括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的全過程服務。集團利用ResourceOne應用支撐平台貫穿「規劃－總體設計－開發－總體集成－運維」的整個工程週期，並內置了中軟國際的集成方法論，包括：

- 規劃設計時間，集團配置相應的行業顧問和合規設計師深入瞭解客戶業務需求，挖掘信息化最佳實踐，形成能夠使用R1平台組裝的業務構件地圖和集成業務架構。
- 規模化開發和測試階段，集團現場團隊成員會與客戶緊密合作，及時瞭解客戶需求變化。集團將大量的開發和測試工作移交到Java和.net以及雲計算和移動等不同專業能力領域的卓越提交中心(COE)進行。COE使用R1平台的開發工具，在保證了統一的技術架構和質量的同時有效提高復用度以及降低開發時間和成本。
- 應用集成階段，集團的實施工程師應用ResourceOne集成方法論和健壯、可伸縮及可擴展的平台工具，將複雜的業務應用組件分層級進行集成測試及裝配整合。
- 應用運維階段，集團的平台、應用軟件及解決方案已應用到全國範圍內的若干戰略行業，集團同步在中國各重點區域完成了專業化的運維團隊的佈局。

經過多年的努力及大量項目的成功實踐，集團已經具備了良好的行業服務能力、客戶服務能力、區域服務能力及大項目服務能力。依托R1平台，集團在開發和商務管理上以過程控制為主，同時遵循質量控制體系ISO9001、ISO20000、ISO27001與CMMI的標準要求，充分保證了服務質量和交付時間。

13 業務概述

- **移動互聯網及終端產品開發服務**

集團是中國最早的移動應用產品設計、開發及運營商之一，同時也是中國最大的專業移動客戶端應用開發及適配服務提供商。集團為客戶提供實時通訊、融合通訊、移動社交、移動支付、企業移動應用、應用商城等移動互聯網領域的產品設計、開發及運營推廣服務。

終端產品開發服務涵蓋終端硬件領域、終端軟件領域以及可穿戴產品等領域，其中，終端硬件領域包括為手機、車載通信終端、智能穿戴平板、家庭用機頂盒等終端產品硬件、結構件、配件、器件提供服務；終端軟件領域包括為手機等產品的維護及研發，涉及驅動開發、協議開發、應用開發、工具開發、產品管理、軟件測試等多塊業務。可穿戴產品包括相關產品開發測試業務，以及可穿戴App開發，測試等。

- **產品工程化**

集團為技術產品開發公司提供產品工程化服務，包括獨立的軟件供貨商及電信設備開發商等。集團的快速交付能力能夠幫助客戶提升產品研發速度、節約研發成本，從而獲得產品推向市場的時間優勢。集團開發的產品包括操作系統、數據庫、中間件、網絡協議、語音識別與人機接口、電信增值應用以及其他軟件產品。集團提供的專業化產品服務包括產品設計、開發以及質量保證與測試。

- **應用開發管理服務**

集團針對行業客戶需求，為特定客戶提供應用軟件開發、系統維護、系統功能優化等應用開發與管理服務。集團的ADM服務旨在幫助客戶實現對IT外包開支的科學管理，使得客戶更加專注於其核心競爭力的建設。集團擁有結構化的ADM服務團隊，已經在大型機、客戶服務器、互聯網及移動互聯網等應用，環境包括Mainframe、Windows series、Linux/Unix以及Android、Symbian、iPhone OS等在內的多種平台、軟件方面積累了豐厚的經驗。集團能夠在集團的交付中心或者是客戶現場完成ADM服務的提交。

- **企業應用服務**

集團提供以諮詢驅動的企業應用服務，在不改變系統應用的標準功能前提下，充分考慮不同企業個性化需求的特點，深度挖掘管理需求，提出適合其特點的應用服務解決方案，在幫助客戶提升管理水平的同時實現對客戶業務強力支撐的目標。

集團的企業應用服務覆蓋眾多主流ERP系統及電子商務套件，包括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客戶關係管理(CRM)、供應鏈管理(SCM)、企業應用集成(EAI)等。集團提供的具體服務內容包括：套裝軟件實施、客戶定制化開發、維護和產品版本升級、商業智能(BI)/數據倉庫(DW)。

- **系統集成與服務**

集團擁有豐富的服務經驗並擁有系統集成大一級資質，主要提供系統集成、系統維護和系統運行三類服務，與其它服務一起，覆蓋信息系統的整個生命週期，讓客戶在建設、運行大中型信息系統時後顧無憂。

- **業務流程外包、工程流程外包和知識流程外包**

集團面向日本、歐美及大中國地區市場，為金融、製造、醫藥衛生、交通和物流等眾多領域的客戶提供BPO、EPO及KPO服務。集團提供多語種的BPO、EPO和KPO服務，包括後台事務處理、共享服務中心、數據處理、桌面排版(DTP)、CAD、呼叫中心、商業智能和數據挖掘。

ii. IIG業務介紹

IIG是集團雙模式的另一個「輪子」。我們把IIG業務稱為在線業務，客戶對價格比較敏感，項目最好是用彈性資源來完成。IIG的大多數項目會通過我們的JointForce平台來完成。在解放平台上，來自任何一個地方的開發者都可以自由競標並完成發佈在平台上的項目，項目發佈者可以以最低的價格選擇最合適的開發者。

同時，當有服務需求時，有週期性服務需求的項目可以發佈到平台，這樣在項目結束的時候就不再需要支付持續的固定費用。這大大減少了傳統IT服務模式中項目的任務之間需要長期等待的等待成本。

15 業務概述

- **JointForce (解放號)**

解放號平台的出現旨在減輕行業軟件驅動企業轉型的壓力，推動行業升級變革。其中，以SMAC的技術創新為平台的存在和運營則起到舉足輕重的作用。

解放號給行業提供了除傳統IT服務交付模式之外的另一種選擇。在這個過程中，解放號為IT服務提供了買家和賣家均滿意的服務價格，就像Airbnb一樣，將共享經濟／眾包概念引入到IT服務行業。

公司推出以解放號眾包平台為載體的雲上軟件園，在園區發展新產業、提供新服務、引進新技術和新方法，形成新模式，打造園區新的競爭力。

- **雲遷移及運維服務**

已開展包括輕雲遷移、獨立主機遷移、系統配置、軟件配置數據備份等涵蓋數據遷移及系統配置相關全部雲技術服務，客戶群體覆蓋個人使用者、專業使用者及部分企業使用者，同時提供了使用者的代維服務等長尾服務項，未來將會配合開放的新技術提供更多專業雲技術服務，同時開拓新的合作夥伴和領域。

- **雲諮詢及SaaS定制化服務**

對於想要簡化IT、推動創新、提高IT投資回報率，並加快業務流程的客戶來說，雲計算的時代已經到來了。集團提供的雲諮詢及定制化服務基於與中國領先的雲計算廠商華為雲和騰訊雲的戰略合作，為客戶帶來世界級的安全和合規性的雲計算服務體驗。創新需求在今天已被視為標準化的需求，包括豐富的社交體驗、移動為先的消費模式、易用的用戶接口、結構化和非結構化數據的實時搜索以及經常性的和無干擾的升級。集團的定制化SaaS解決方案結合用戶需求利用創新技術定制，這些創新功能涉及客戶的核心業務，說明其提高了核心系統的績效。

- **雲中間件(PaaS)產品及服務**

Radar Cloud PaaS平台是集團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雲PaaS產品，提供雲開發運行、雲集成、雲管理服務，以及對接雲生態夥伴能力。Radar Cloud PaaS平台是集團從業務模式創新到產品服務創新的成果，也是集團推動政務、醫藥、交通、地產、教育等領域智慧轉型的成果。集團注重新技術、新模式，Radar Cloud PaaS平台將以雲計算模式和雲計算技術為著力點，加強集團開拓雲端業務的能力積極推動客戶向智能型轉變。

- **雲解決方案**

集團充分利用過去10多年在多個行業解決方案積累的服務經驗，充分理解雲服務2.0時代的深入業務場景的本質，持續深入行業，在政府、製造流通、金融、公共服務等行業形成雲解決方案。在政府行業，形成企業審計雲解決方案、城市運行大數據雲解決方案、數據資產管理解決方案等；在製造流通行業，形成物流線路雲解決方案、企業雲盤解決方案、流程與IT雲解決方案、零售雲解決方案、電商雲解決方案；在金融行業，形成互聯網金融雲解決方案；在公共服務行業，形成軌道交通ACC解決方案。

- **ETC培訓業務**

集團的卓越培訓中心(ETC)是中國教育部認證的大學生計算機實習培訓基地，是世界知名的中高端IT技術培訓品牌。通過與高校合作計算機或相關專業在校學生提供基於崗位的項目實戰訓練，通過社會招聘形式招募應往屆計算機相關專業畢業生開展技能培訓及項目實戰訓練。在全國已有9家ETC(中軟國際卓越培訓中心)和31家ECC(中軟國際體驗中心)，就業培訓覆蓋28個國內城市。

2. 縱向行業

本集團在下列行業具有高知名度：

i. 政府與大型企業

作為電子政務的先導者，多年來，集團依托深厚的行業經驗和對客戶需求的本質把握，以ResourceOne為基礎平台，依靠自身強大的研發能力，先後承擔了多項國家重點科技攻關項目，以總集成商身份在金審、金質、金保、金農、金宏和金卡等多個國家金字號系列工程中取得突出成績，ResourceOne亦被CCID評定為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產品第一品牌，確立了在電子政務領域的全面領先地位。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集團連續多年在政府行業解決方案市場總體排名保持前三位。通過與阿里雲合作，實現在政務雲領域的突破，並成為國內政務雲服務領先供貨商。

17 業務概述

ii. 金融與銀行業

依托專業化的服務和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支付類平台產品TopLink，集團為金融與銀行業客戶提供以安全、支付為核心的個性化金融服務。多年來，集團為包括五大國有銀行、郵政儲蓄銀行、眾多股份制商業銀行、各城市商業銀行以及外資在華金融機構等重點客戶提供行業解決方案、系統集成服務以及相關的高端服務，積累了豐富的行業應用經驗，實現了「三個全國第一」—全國第一個銀行卡跨行支付網絡系統、全國第一個金融IC卡支付清算系統和全國第一個電子商務網上支付結算系統，其中，電子轉賬與零售銀行業務應用系統，被評為全國火炬計劃十五週年優秀項目。集團於2017年匯豐業務中獲得客戶高度評價與認可，進一步鞏固匯豐全球在中國區唯一供應商地位，同時開闢了匯豐海外市場，組建了馬來西亞團隊，成為匯豐海外供應商，為未來擴大海外版圖奠定基礎。

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集團在銀行業解決方案的支付與清算市場連續多年排名前五位；2010年銀行卡系統市場排名第一。在互聯網金融方面的業務諮詢、解決方案能力方面的能力，取得了客戶的高度認可。

iii. 保險證券業

基於多年的保險、證券行業經驗及強大的技術業務團隊，集團在保險、證券行業持續深入拓展業務，與客戶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保險業務立足於多年的行業經驗及強大的諮詢、解決方案、技術業務團隊，積極參與行業監管側保險業務要素標準制定與行業數據治理工作，與行業內主要大客戶均建立了深入的合作關係。在保險核心業務系統、保險銷售渠道管理及營銷支持、保險大數據與人工智能、保險風險管理、保險財務管理等領域建立了技術優勢與業務壁壘，尤其是保險大數據與人工智能、保險銷售渠道管理及營銷支持領域優勢明顯。證券業務在行業數據標準制定、核心清算、票據及利率互換、新一代交易監察、風險控制及大數據基礎建設和配套數據管控等重要和創新領域建立了技術優勢，2017年特別在大數據交易監察、風險控制等智能監管方面業績顯著，行業綜合優勢突出，贏得客戶信賴。公司作為金融科技領域重要的參與者及細分業務的引領者，將幫助證券行業客戶構築更強大的技術優勢，為證券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最後一公里」服務。

iv. 電信及互聯網行業

集團是中國最早的無線互聯網平台設計、開發及運營服務商之一，同時也是中國最大的專業手機客戶端應用開發及適配服務提供商。作為中國電信運營商、通訊設備製造商及海內外終端廠商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集團為電信行業客戶提供移動支付、移動實時通訊、移動小區、企業微博、移動應用商城、一鍵通(手機對講)、嵌入式瀏覽器、移動廣告平台等增值業務產品設計開發及運營推廣服務。通過中移動飛信產品建設奠定基礎，助力中移動融合通信戰略。

集團長期為知名的互聯網IT企業提供服務，與客戶深度合作，並建立能力中心，服務效率不斷提升。在逐步積累互聯網行業經驗的基礎上，實現互聯網行業多家規模大客戶的突破，沉澱行業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端到端」服務，行業地位穩固。集團互聯網行業主要客戶包括騰訊、阿里、百度等。集團與騰訊雲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成為最高級別的渠道合作夥伴。集團與百度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在人工智能領域開全面合作，共同推動各行各業的智能化升級。

v. 製造流通及智能製造雲

集團多年在製造與流通行業精耕細作，擁有多項自主知識產權的軟件，如生產執行系統(MES)、物流運作管理系統(LES)等，為客戶提供成熟的從底層自動化系統到頂層決策支持系統，從工廠應用到集團管控，從管理諮詢到IT規劃到系統開發、IT運維的「端到端」服務，佔據了領先地位。業務覆蓋煙草、機械設備製造、汽車、鋼鐵、醫藥、印刷、造紙等領域。其中，作為煙草行業信息服務戰略合作夥伴，具備把握趨勢、信息領先和能力全面等核心優勢，參與建立行業應用標準，實現100%覆蓋中國捲煙品牌100強，並作為行業平台整合各家應用服務；MES業務規模持續擴大，市場佔有率第一，同時，通過批次管理應用，建立了企業安全規範的生產環境，滿足精準的物料跟蹤與追溯，提高了企業的精益管理水平；通過行業大數據項目，進一步實現大數據能力提升與積累並應用到更多行業；為適應新技術環境下的IT管控要求，圍繞行業安全運維一體化管控系統的建設，形成了基於雲計算的信息化安全運維一體化管控解決方案，並通過行業統一平台(雲平台)的建設，持續建設雲集成能力和雲平台訂製開發能力，協同華為共同推出了混合雲聯合解決方案並成功應用在多個行業。

19 業務概述

智能製造雲，構建於智慧工廠標準模型基礎之上，以SaaS服務的方式服務於政府及產業、製造企業、社會及消費者三大方向，是形成支撐城市產業及企業發展的「智慧工業應用集合」。以促進產業升級轉型，提升企業「價值變現」能力，進而提升產業整體競爭力為目標，構築智慧工業生態體系，提供基於雲計算、大數據、移動物聯網等新技術應用的涵蓋研發、設計、工藝、加工、物流等過程的製造全過程服務，具有三大服務優勢：首先以面向製造全產業鏈生態的服務聚合大量生態資源，促進製造資源共享；其次以面向全製造形態的PaaS平台，持續豐富的行業模型庫，支撐各種形態的製造應用快速開發；第三以工業診斷雲、雲MES、雲PDM、雲企業資源管理、雲精益現場管理等工業SaaS應用支撐多種行業智能製造解決方案的落地。集團在江蘇昆山、重慶沙坪壩等地，以智能製造雲平台為基礎，與當地開展智能製造示範區建設全面合作。通過智能製造雲平台的建設與運營，促進當地「建設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先進製造業基地」戰略落地，實現製造業向數字化、網絡化和智能化邁進，加快建設國家智能製造示範區，推動當地製造向「智造」轉型。

vi. 公共服務業

經過多年的專業積累，集團在公共交通、軌道交通、機場等泛交通領域的解決方案市場佔據領先地位。建立了三個「全國第一個系統」—全國第一個城市交通「一卡通」支付清算系統、全國第一個城市軌道交通一票換乘支付清算系統和全國第一個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自動售檢票(AFC)系統。集團為交通行業的客戶提供一卡通、自動售檢票系統(AFC)、自動售檢票清分清算中心(ACC)、軌道交通工程項目管理、智能交通、機場運營管理系統等解決方案及專業應用集成和運維等服務。軌道交通清分清算中心(ACC)系統持續佔據國內遙遙領先的市場地位。集團為機場客戶提供安全管理、物資管理及大數據及開發服務。移動運營商支付業務優勢明顯，並通過與戰略夥伴合作，將移動支付業務成功拓展到海外市場。

在能源行業，集團秉承「提升客戶價值」的理念，聯合相關合作夥伴，與發電、電網、採掘等細分行業的多家重要企業形成了合作關係，涉及行業專屬解決方案、集團專項管理、管理服務解決方案等多個領域。集團獨立研發一套電力AMI電力產品，憑借專業化的團隊和卓越的運營體系支撐，中標華為公司的電力營銷軟件框架協議，與華為公司共同拓展全球的電力營銷、生產管理等領域的市場。

vii. 高科技行業

集團高科技行業客戶包括歐美、日韓及大中國客戶，提供全方位、貼身服務，遍佈全球的提交中心實現了流水線式的標準化提交。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集團在中國離岸外包整體市場排名前三位，在歐美細分市場排名前兩位，並先後8年被IAOP(外包專業化國際聯合會)評為「全球外包100強」稱號。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微軟、GE等。

集團是微軟在中國第一家「全球首席供貨商(Global Premier Vender)」和微軟全球最有價值供貨商，是微軟在中國的MCS(微軟諮詢服務)的優選供貨商，也獲得COPC(Customer Operations Performance Center)認證。同時，集團旗下子公司Catapult是微軟32個解決方案供貨商(NSP)之一，業務專家覆蓋微軟全線產品。在2017年，Catapult獲得了16項微軟金牌能力和2項銀牌能力，並獲得了包括20個最有潛力的Azure解決方案供貨商在內的多個獎項。Catapult是專注微軟解決方案的優秀諮詢服務提供商，進一步加強了集團與微軟的戰略合作，同時提升了集團雲服務能力，並為微軟全球客戶提供服務。

III) 近期發展

- **JointForce (JF)**：互聯網眾包平台進展：報告期內，「解放號」(JointForce平台)已經匯聚超過30萬名工程師、近1萬家服務商，30,000多家發包企業，發包金額超過人民幣13億元。

報告期內，解放號產品由1.0全面進入了解放2.0時代。解放號推出了會員和店鋪服務模式，為服務商提供了專業、快捷易用的店鋪定制呈現、店鋪運營管理、行業經驗預制和服務下單功能，並提供豐富的特權服務和工具。對需求方也提供了更多加快需求投放和快速下單採購的功能支持。報告期內，解放號推出了全新的微信小程序、服務號、App和新版官網，為用戶提供全方位的連接和訪問服務。為更好服務解放號免傭和會員模式，還推出了基於AI+大數據的智能推薦系統2.0，大幅度提升了系統派單和匹配推薦的準確度和效率，準確度達到80%，比之前提升20%，平均成交時間下降30%。

報告期內，解放號與華為軟件開發雲展開使命級戰略合作，深度綁定雙方功能與服務，共同打造全新的軟件定制開發生態，開啟軟件開發智能化的新時代。解放號通過攜手軟件開發雲，建立了全生命週期雲上開發交付平台，推出了交易版和社區版，讓解放號上的項目在達成交易後可以一站式使用軟件開發雲進行項目交付，也可以讓廣大開發者和團隊到小區版中快速體驗、練手並實現能力升級。

21 業務概述

報告期內，解放號研發推出了雲上軟件園服務系統平台，基於雲計算模式向各地軟件園提供本地特色服務，在青島、南京、西安、武漢、合肥、重慶等多個城市落地，助力當地政府扶持本地IT企業，聚集軟件服務生態，提升當地軟件產業效能，支撐傳統企業轉型升級和創新發展。

- **雲管家**：報告期內，創建中軟國際雲服務品牌，全面形成以雲諮詢、雲遷移、雲運維和雲培訓為基礎的雲管理服務能力，雲服務團隊規模不斷擴大，其中近50人取得了華為HCNA-Cloud Service認證工程師資質，近30人取得華為PaaS高級認證培訓資質，在同行業中處於領先地位。通過導入集團旗下子公司Catapult成熟的雲業務能力，實現以服務解決方案為依托，SaaS化服務套餐產品為補充的上雲服務產品序列。公司為互聯網、醫療、政府、金融、能源等行業客戶提供一站式、端到端的公有雲遷移服務，實現遷移雲主機／物理機近2,800台，項目近800個，遷移應用系統約1600套。公司中標某省發改委牽頭的雲遷移及雲運維服務，已實現12廳局的業務系統上雲並提供日常運維服務，未來計劃將全省共42個廳局委辦的300+業務系統全面上雲。
- **企業雲應用**：報告期內，中軟國際企業雲應用產品解決方案日趨成熟，形成了企業雲盤、視頻會議等產品解決方案，在金融、地產、醫療、教育、IT、製造等重點賽道佈局並已形成標桿用戶。在公有雲SaaS服務領域，企業雲盤服務超過1,500家的付費企業，視頻會議服務超過200家付費企業。在私有雲領域，企業雲盤已服務超過30家大中型企業，並成功突破東南亞、北非等海外市場。企業雲盤已擁有超過10萬的用戶，數據存儲量約30PB。公司構建了依托雲存儲開放平台的產品生態商業模式，已在醫療、教育等行業形成生態閉環。2017年先後獲得了一雲鼎獎「2016-2017年度全球最佳實踐獎」；2017華為開發者大賽優秀作品獎；雲計算峰會「2017雲諮詢規劃服務商」和「2017行業雲應用開發商」，公司企業雲應用品牌影響力逐步提升。

- **大數據**：報告期內，成功中標西安城市運行大數據中心項目，該項目將通過採集城市關鍵基礎網絡運行數據，建立城市運行體征指標監測體系，實現城市信息資源共享和統籌利用，為西安市政府在緩堵保暢、安全生產、節能減排、治污減霾等方面提供決策支持、數據共享、數據服務和數據管理，中標此項目，彰顯公司在新型智慧城市業務應用和數據架構頂層設計與落地實施方面的超強實力。

報告期內，西部機場集團數據中心一期項目驗收，二期建設工作全面啟動，此項目是公司在機場數據中心領域的標桿工程，二期項目將以先進的數據技術能力幫助客戶提升運營效率和旅客出行體驗，繼續打造公司在機場大數據領域的核心競爭力。報告期內，參與長三角地區某地級市警務大數據中心建設，成為公安部門打造未來智慧警務的必要保障，鞏固了公司在公安大數據建設方面的領先地位。

報告期內，繼續堅定踐行「慧合生態」的價值主張，與國內外大數據產業鏈各方合作，打造全面領先的大數據品牌。參與工信部信通院主導的國家大數據技術標準建設，作為主要編寫單位，為國內首部《數據資產管理實踐白皮書》的編寫貢獻企業級數據治理和數據資產管理領域的經驗和方法論。入選工信部大數據產業「十三五」規劃工作組編製的「大數據產業地圖」，獲得2017大數據十佳方案商，並憑借北京一卡通城市交通大數據分析和可視化系統方案摘得「2017中國大數據十佳解決方案」獎。

- **華為**：報告期內，與華為正式簽署首家雲同舟共濟夥伴協議，在軟件開發雲、雲解決方案、雲服務等領域展開全方位合作。報告期內，將多年服務華為的經驗積累沉澱，成功構建GTS（全球技術服務）全球化承接解決方案能力模型，並在實際落地過程中不斷驗證並完善模型的可行性。軟件全球化佈局逐步形成，印度和羅馬尼亞中心建立，其中，在印度承接華為全球定制中心和印度研究所業務，團隊規模300多人。自主研發的Mobile Money APP Store產品配套華為Mobile Money平台走向海外市場。沉澱為華為產品服務能力，打造公司的微服務能力中心和大數據AI業務，服務產品化前景廣闊。

23 業務概述

- **金融與銀行業：**報告期內，銀行傳統業務和新業務穩步突破。其中，在票據和風控等新產品、大數據、互聯網支付及統一支付平台、商戶雲管理平台、人工智能、區塊鏈等在新業務方向均有重大突破。

報告期內，票據新產品中標實施20多家銀行，建立了本輪票交所直連改造的市場領先位勢。風控產品中的信審、催收、反欺詐在多家客戶成功實施，提升了信貸產品全週期的風控能力。授信融資領域的互聯網信貸、消費金融、貿易融資、供應鏈產品在多家銀行、互金公司、非金融機構實施，滿足了各類型客戶的信貸業務需求。

在大數據方向，中標實施了某國有大型銀行的大數據風控、大數據營銷項目，實施了某國有大型銀行的客戶管理系統，成功實施了某全國股份制銀行的大數據平台項目，實現了數據採集加工、對公客戶標籤體系、對公客戶畫像等功能。

在互聯網支付方向，覆蓋傳統POS交易、線上及生活圈O2O收單業務對接核心賬務系統、手機銀行、聚合銀行渠道、主流互聯網第三方支付通道，形成受理、風控、對賬、清結算等完整服務，在30多家客戶實施應用。

商戶雲管理平台，在多家大型銀行實施建設，提供收單商戶消費支付、營銷、進銷存、財務等綜合服務，為後續開展大數據商業分析及客群畫像進行數據積累。

報告期內，人工智能方向，與國內知名互聯網公司建立戰略合作，在人臉識別、文字識別、機器學習等方向落地業務場景，並與知名院校建立聯合實驗室，實現數據模型的核心算法優化。區塊鏈技術應用，與多家銀行研討應用場景，並在數據共識、交易溯源、資產證券化、票據流轉、供應鏈金融等方向實施落地。

報告期內，集團被多家客戶評為年度最佳IT服務供應商，近百個項目團隊獲得客戶表彰，某國有大行的大數據風控、千人千面大數據應用項目，榮獲2017中國十佳互聯網金融創新獎；某外資銀行的人民幣集中清算系統的上線，快速提升業務處理效率，對客戶代理行的發展起到了關鍵作用，獲得了總行的充分肯定，境外主流媒體對其進行報道，獲得業界好評。

- **匯豐：**報告期內，匯豐業務再次實現規模突破，呈現多元化、豐富化態勢發展。

報告期內，公司參與研發的匯豐中國手機銀行和微信銀行正式上線，讓中國區50萬用戶開始可以通過 Mobile & 微信Banking完成匯豐賬戶、轉賬、投資、股票等服務。同時，首次將人工智能和人脸識別與微信支付功能相結合，推出「聰明可愛的小機器人」，為匯豐全球手機銀行解決方案提出了新的方向，公司研發團隊首次獲得匯豐「Team Star」榮譽稱號。報告期內，匯豐網銀渠道系統成功上線，將信用卡申請流程從原來的6天縮短至10秒，極大提升了業務效率，助力匯豐在該領域獲得行業領先地位。

報告期內，匯豐CMB (Commercial Banking) 中小企業數字化轉型業務在全球化服務方面取得突破，在14個國家發佈，支持7種語言，有2,500個活躍的中小企業使用，在端業務覆蓋30多個國家和地區，充分體現了公司在該領域強勁的研發與服務支撐能力；報告期內，公司參與開發的匯豐第三代全球商業銀行平台取得重大突破，該系統首次採用雲技術，並首次在大型銀行系統中廣泛應用微服務技術，未來將覆蓋匯豐在全球的業務，為公司在全球推進商業銀行系統的雲技術及微服務積累了寶貴開發與實施經驗。

報告期內，是香港業務里程碑的一年，公司全面參與到匯豐和恆生的幾乎全部業務中，是公司拓展海外業務的重要基石。同時，匯豐馬來西亞規模化團隊組建，涉及核心系統，財務系統以及信用卡系統等核心業務，為後續在東南亞的業務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礎。新一代櫃員機解決方案mVTM在恆生銀行中國成功上線，得到客戶一致好評，作為公司典型解決方案，成為出海的橋頭堡。

- **保險證券業：**報告期內，在保險監管機構的主導下，公司諮詢團隊完成的《保險業務要素數據規範》正式發佈，旨在統一國內保險行業數據語義，實現「書同文、數同軌」。繼續深耕大客戶太平洋保險，新核保核心業務系統成功上線、保全業務系統穩定增長，並在風險領域展開全面合作。保險大數據方面，佔領行業制高點，中標中國保信海量級日誌管理平台，太平洋保險名單管理大數據平台，安邦保險集團的大數據平台，陽光保險集團的客戶接觸歷史大數據管理平台等。報告期內，公司證券行業成功突破多個新客戶，其中包括上海證券交易所、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在內的4個行業核心機構客戶，京滬地區證券業務佈局初步完成。證券數據業務團隊，在行業方案的積累和創新處於領導者地位。與以往核心清算、外包開發等業務形成有效互補。

25 業務概述

- **電信和互聯網及移動終端**：報告期內，成功中標中移動咪咕文化集團運維支撐和軟件開發支撐項目，成為咪咕文化集團業務的主流服務商。報告期內，服務於中移動互聯網公司融合通信客戶端、技術資源池與和飛信OTT等項目。2017年11月，與中國移動互聯網公司就統一認證及和飛信簽署了《中國移動與中軟國際合作備忘錄》，成為移動和飛信推廣的重要合作夥伴；公司與中國移動政企分公司在行業解決方案及雲服務方面建立全面合作關係，以智慧城市信息化建設方向作為優先合作點。

報告期內，中標中國電信山東、河北、甘肅、廣西、新疆、安徽和湖北等省翼支付項目，鞏固了公司在翼支付領域的領導地位。

報告期內，與戰略客戶騰訊的合作層面不斷深化，為眾多企業客戶提供行業特性的雲服務、雲數據、雲運營等整體一站式服務方案，構建互聯網+企業生態體系。在騰訊地圖、小程序、騰訊企點等業務領域不斷探索，開創創新業務模式。2017年12月，公司與百度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在人工智能技術賦能、行業拓展、技術創新、生態共享等方面展開全面合作，促進人工智能與軟件信息服務領域的深入融合發展，共同推動各行各業的智能化升級。報告期內，成立移動電商能力中心，組建聚焦B2B2C的移動電商交付規模團隊，為客戶建設電商平台。成功簽約某大型國企跨境電商供應鏈電商平台整體規劃建設項目。

- **政府業務**：報告期內，繼續保持審計信息化領域超前位勢。山東省審計廳的非結構化審計數據提取工具及大數據管理平台成功上線，成為行業典型應用案例。上海市數字化智能審計工程進入試運行階段，平台建設初步實現了審計數據的規範性、完整性和全關聯，審計工具的智能化、可視化的4目標，獲得上級機關領導高度評價，成為全國學習的標桿。天津市審計局「一張網」系統持續創新，引入多種審計信息化技術和系統安全手段，提升了系統大數據處理能力及展現效果。中國郵政儲蓄銀行審計管理系統一期工程上線運行，為全國郵儲銀行審計人員提供審計管理服務。報告期內，公司在農業、社保、紀檢、衛生、新聞等業務繼續保持穩步增長。

- **製造流通／智能製造雲：**報告期內，流通(煙草)業務繼續保持行業領先位勢，並結合互聯網+、大數據、物聯網、雲計算等技術在核心業務上實現創新增長。引入大數據技術，在安徽工商打造新一代架構的數據中心；將大數據技術應用到專賣領域，實現異源異構數據的挖掘與分析，提升了專賣打假打私案件的準確性，通過行程事前引導、智能控制、事後監督，提升領導決策力。公司與華為發佈物流雲聯合解決方案，並成功中標大理交通集團物流項目。

報告期內，成功中標恆豐紙業MES項目，標誌著公司製造執行系統已全面實現服務製造行業。中標貴州中煙MES系統建設項目，同時，基於瓶頸約束理論(TOC)製造執行系統SMES首次在國內落地運行，支撐紅塔集團MES項目成功上線運行。

報告期內，攜手華為聯合發佈「智造雲」解決方案，聯合華為與昆山市政府簽訂智能製造三方戰略合作協議，成立「華為中軟國際智能製造生態使能中心」；與徐州市政府就「智能製造與服務基地建設」達成合作，將攜手徐州市共建淮海經濟區智能製造服務基地；與重慶沙坪壩區達成合作，「智能製造與職能服務總部基地」落戶，將把沙坪壩區打造成重慶地區的智能製造示範區，並以其國家級智能製造和智能服務研究院為依托，建設成為輻射西南、服務全國的使能中心和賦能中心。未來將與廣東、河南、山東等多省開展合作，推動各區域製造產業的升級和轉型。中軟國際智能製造雲，是國內首次以「工業互聯網平台」的普適性服務模式在製造產業中落地生根。

- **Catapult：**報告期內，Catapult成為雲應用和數據現代化與雲遷移雲領域的領軍企業，成功實現解決方案即服務轉型，從原來的純服務收入模式變成了服務和訂閱混合收入模式。Catapult是微軟最佳合作夥伴之一，獲得了16項微軟金牌能力和2項銀牌能力。Catapult首個解決方案即服務產品Fuse持續取得成功，被CIO Application列為2018年十大門戶解決方案之一，Fuse為某製造業企業的261個部門的26,000員工提供服務。Fuse的第一個移動應用已成功實施應用。Catapult的第二個解決方案即服務產品Launch成功簽單，大幅降低客戶運營成本的同時服務水平大幅提升。Catapult的IT安全合規即服務解決方案Spyglass發佈，公司被評為2017年十大最具創新能力的企業移動解決方案提供商之一。同時，Catapult發佈兩款新的解決方案—Application Services和Agile Analytics。Application Services能讓用戶獲得持續的可預測的軟件版本，Agile Analytics讓決策和協作變得更加高效。Catapult的Azure項目實現200%增長，推出的視頻訓練營培訓課程—Azure bootcamp，目前已經有近2,000名參與者。

27 業務概述

- **公共事業(交通)**：報告期內，軌道交通票務及清分清算領域繼續保持領先位勢，在濟青地區、東北三省等地獲得多個軌道交通ACC及AFC項目，成功獲得國內軌道交通首個ACC獨立災備系統—青島地鐵ACC災備系統，對國內即將全面啟動的ACC災備市場具有良好的示範效應；在傳統AFC/ACC業務領域以外，成功實施了青島地鐵工程項目管理系統項目，為業主全面實現企業信息化打下堅實基礎。作為國內軌道交通新型支付技術應用的主力服務提供商，全面開展了與阿里、騰訊、銀聯、中交金卡等主流第三方支付企業的合作，在軌道交通票務領域引入移動支付、二維碼過閘等新型支付技術，獲得客戶以及用戶的高度認可。報告期內，雲架構ACC通過華為解決方案認證，並已經部署在華為蘇研所OpenLab，同時自主研發的地鐵客流預測分析系統亮相華為HCC全聯接大會。

報告期內，針對海外電力公司需求，獨立研發一套電力AMI產品，通過自動化抄表計費，可配置的計費引擎，多種服務渠道和催費手段，可視化的流程配置，全方位的線損統計，主動防竊電分析，協助客戶提升售電管理。產品可一鍵部署，節省了海外交付成本；支持模塊化配置，適應海外不同國家對系統的不同模塊化要求，提高了對客戶響應效率。報告期內，與華為能源系統部合作，成功交付了伊拉克的AMI實驗局點並在伊拉克國家電視台新聞節目中亮相；完成印尼雅加達AMI實驗局點現場工勘設計工作；順利進入華為電力營銷軟件產品2.0框架招標，與華為確定了老撾AMI商業局點項目情況，啟動海外商業局點交付工作。報告期內，與新加坡能源簽署主體框架服務協議，為新加坡能源提供全方位服務，為未來東南亞區域業務突破奠定堅實基礎。

- **高科技業務**：報告期內，成為GE Predix雲平台合作夥伴。在GE 數字化業務上，提供包括應用雲遷移、IoT及雲開發的全方位服務，成為GE醫療中國業務核心供貨商。IoT解決方案能力形成典型項目案例，以遠程設備監控、管理等業務切入點，在汽車、醫療設備、重工設備等垂直領域快速推進。報告期內，為微軟語音識別領域提供技術支持，用先進的雲平台建模技術，提升其語音識別的準確率，實現了公司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領域的重大突破。

- **培訓(ETC)業務：**報告期內，培訓業務穩步增長，全國已有9家ETC(中軟國際卓越培訓中心)和31家EEC(中軟國際體驗中心)，就業培訓覆蓋28個國內城市。宅客學院在線學習平台註冊用戶超過20萬人。報告期內，打造整合「中軟國際智慧教育雲平台、教育部產學合作協同育人項目、中軟華為實訓雲」等資源的高校合作業務，與44所院校簽訂了基於華為軟件開發雲的實訓合作協議。攜手華為，聯合打造人才培養新模式，發佈「華為-中軟實訓雲」，共建軟件開發新生態，開啟ICT人才培養新模式。公司與華為共同發佈「華為-中軟智慧教育雲平台」聯合解決方案，助力高校構建新工科背景下的人才智造新生態。

2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17年，本集團業務高速增長，收入同比增長達到36.3%，服務性收入同比增長達到34.0%。年度溢利同比增長37.0%，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增長27.9%，每股基本盈利同比增長16.0%。剔除購股權開支後，年度溢利同比增長56.3%，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增長46.8%，每股基本盈利同比增長33.1%。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較去年 同期增長 (減少)%
收入	9,243,684	6,783,367	36.3%
服務性收入	8,807,512	6,573,770	34.0%
年度溢利	561,307	409,833	37.0%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565,567	442,081	27.9%
每股基本盈利(分)	23.59	20.34	16.0%
剔除購股權開支之年度溢利	711,259	455,118	56.3%
剔除購股權開支之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715,519	487,366	46.8%
剔除購股權開支之每股基本盈利(分)	29.85	22.43	33.1%

主要運營數據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較去年 同期增長 (減少)%
收入	9,243,684	6,783,367	36.3%
服務性收入	8,807,512	6,573,770	34.0%
銷售成本	(6,493,218)	(4,767,529)	36.2%
毛利	2,750,466	2,015,838	36.4%
其他收入	100,491	41,908	13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065)	1,807	(325.0%)
銷售及分銷成本	(369,729)	(219,022)	68.8%
行政開支	(1,086,325)	(806,614)	34.7%
研發成本支出	(567,313)	(345,269)	64.3%
呆賬撥備	(25,862)	(17,958)	44.0%
其他支出	(81,742)	(88,012)	(7.1%)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19,763	17,492	13.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20,152	(100%)
財務費用	(102,915)	(95,735)	7.5%
除稅前溢利	632,769	524,587	20.6%
所得稅開支	(71,462)	(114,754)	(37.7%)
年度溢利	561,307	409,833	37.0%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565,567	442,081	27.9%
每股基本盈利(分)	23.59	20.34	16.0%

總體概述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各業務集團的收入、服務性收入與業績的增長情況如下表：

	收入			服務性收入			業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TPG)	7,858,648	5,481,921	43.4%	7,615,969	5,413,546	40.7%	715,660	533,611	34.1%
互聯網ITS集團(IIG)	1,385,036	1,301,446	6.4%	1,191,543	1,160,224	2.7%	132,835	115,656	14.9%
合計	9,243,684	6,783,367	36.3%	8,807,512	6,573,770	34.0%	848,495	649,267	3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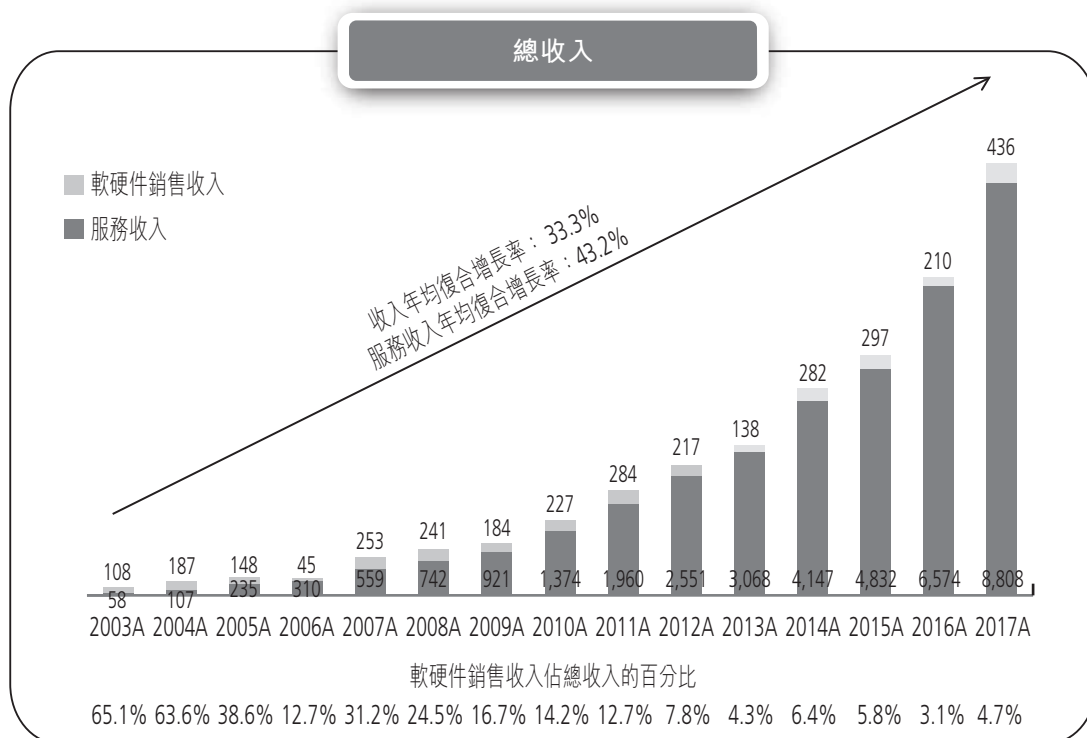
分部收入方面，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收入同比增長43.4%，服務性收入同比增長40.7%，主要來自於華為、匯豐、騰訊、平安集團等核心客戶業務的大幅增長，同時，集團雲計算和大數據業務收入同比也大幅提升。互聯網ITS集團收入同比增長6.4%，服務性收入同比增長2.7%，主要是來自於解放號業務同比大幅增長。

分部業績方面，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業績同比上升34.1%，略低於收入的增幅，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對雲服務、大數據等新業務的研發投入較多所致。互聯網ITS集團業績較去年同期上升14.9%，高於收入和服務性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解放號業務特別是新推出的雲上軟件園業務的高速發展，為互聯網ITS集團整體利潤率水平的提升做出重要貢獻。

未來集團將通過雲驅動、平台化的戰略轉型，推動收入結構的優化和商業模式的升級。集團相信，隨著公司多年佈局的解放號、雲計算、大數據等新業務進入快速拓展階段，結合公司海外佈局的突破，將對集團未來業績的持續增長和利潤率的提升提供動力。

3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收入和服務性收入一直保持高速增長，從二零零三年到二零一七年，收入的年均複合增長率達到33.3%，服務性收入的年均複合增長率達到43.2%。具體請見下圖：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包括總部位於大中華區、歐美和日本的大型企業。在中國市場，尤其是在電信、銀行、金融、互聯網和高科技等主流行業中具有較大的市場份額。二零一七年，前五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比例為67.7%，來自前十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比例73.0%。

二零一七年活躍客戶數為1,590個。本集團二零一七年服務性收入大於人民幣600萬以上的大客戶有112個。

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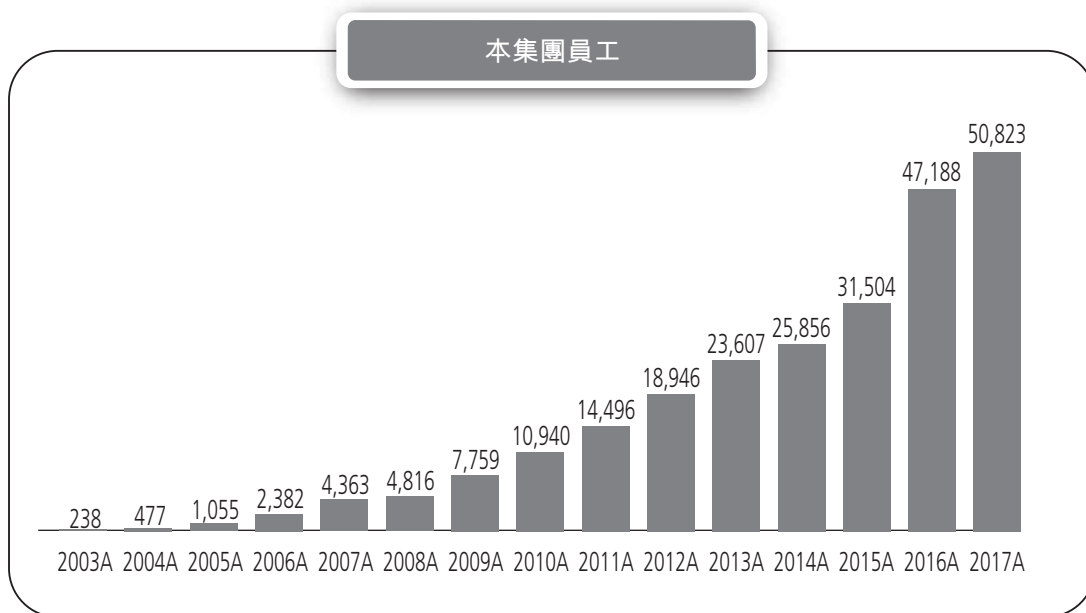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在大中華區，大中華區蘊藏的巨大市場潛力持續為本集團帶來增長機遇。本集團為全球32個國家的客戶以及一批世界500強客戶提供信息技術服務，積累了大量的國際客戶服務經驗。借「一帶一路」東風，集團將結合與華為的產品合作和行業合作，加快海外佈局步伐，未來計劃將在墨西哥、俄羅斯等建設全球中心，加強已經建成的美國、日本、印度、馬來西亞、新加坡等中心，以雲驅動數字化轉型服務推動全球服務基本佈局，成為世界級ITS企業，建立全球IT的中國影響力。

人力資源

截止到二零一七年底，本集團員工總數達到50,823人（截止到二零一六年底本集團員工總人數為47,188人），較二零一六年底增長7.7%。報告期內，全年平均員工總數為49,006人，較去年同期平均員工39,346上升了24.6%，人均產出明顯提升。

截止到二零一七年底，技術人員達到48,415人，佔本集團員工總數的95.3%，其中項目經理、諮詢顧問和高級工程師達到19,546人，佔本集團技術人員總數的40.4%。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人員規模的增長情況如下圖：



3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業績

下表是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和二零一六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收入 的比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收入 的比例
收入	9,243,684			6,783,367		
服務性收入	8,807,512			6,573,770		
銷售成本	(6,493,218)	(70.2%)	(73.7%)	(4,767,529)	(70.3%)	(72.5%)
毛利	2,750,466	29.8%	31.2%	2,015,838	29.7%	30.7%
其他收入	100,491	1.1%	1.1%	41,908	0.6%	0.6%
其他收益及虧損	(4,065)	(0.04%)	(0.05%)	1,807	0.03%	0.03%
銷售及分銷成本	(369,729)	(4.0%)	(4.2%)	(219,022)	(3.2%)	(3.3%)
行政開支	(1,086,325)	(11.8%)	(12.3%)	(806,614)	(11.9%)	(12.3%)
研發成本支出	(567,313)	(6.1%)	(6.4%)	(345,269)	(5.1%)	(5.3%)
呆賬撥備	(25,862)	(0.28%)	(0.29%)	(17,958)	(0.3%)	(0.3%)
其他支出	(81,742)	(0.9%)	(0.9%)	(88,012)	(1.3%)	(1.3%)
財務費用	(102,915)	(1.1%)	(1.2%)	(95,735)	(1.4%)	(1.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19,763	0.2%	0.2%	17,492	0.3%	0.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或然代價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	-	20,152	0.3%	0.3%
除稅前溢利	632,769	6.8%	7.2%	524,587	7.7%	8.0%
所得稅開支	(71,462)	(0.8%)	(0.8%)	(114,754)	(1.7%)	(1.7%)
年度溢利	561,307	6.1%	6.4%	409,833	6.0%	6.2%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565,567	6.1%	6.4%	442,081	6.5%	6.7%

收入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取得收入為人民幣9,243,684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783,367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6.3%；二零一七年，服務性收入為人民幣8,807,51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573,770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4.0%，增長主要來源於核心大客戶業務以及雲計算、大數據、解放號業務的高速增長。

二零一七年，各業務集團的收入佔比及增長情況如下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增長率
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TPG)	7,858,648	85.0%	5,481,921	80.8%	43.4%
互聯網ITS集團(IIG)	1,385,036	15.0%	1,301,446	19.2%	6.4%
合計	9,243,684	100%	6,783,367	100%	36.3%

二零一七年，各業務集團的服務性收入佔比及增長情況如下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增長率
技術與專業服務集團(TPG)	7,615,969	86.5%	5,413,546	82.4%	40.7%
互聯網ITS集團(IIG)	1,191,543	13.5%	1,160,224	17.6%	2.7%
合計	8,807,512	100%	6,573,770	100%	34.0%

主營業務成本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70.2%（二零一六年為70.3%），與去年同期降低0.1%。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為人民幣6,493,218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767,529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6.2%。

毛利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取得毛利約為人民幣2,750,466千元（二零一六年為：人民幣2,015,83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6.4%。二零一七年集團毛利率約為29.8%（二零一六年為：29.7%），較去年同期增長0.1%。二零一七年集團的毛利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31.2%（二零一六年為：30.7%），較去年同期上升0.5%。

未來集團將通過以下措施來提升毛利率水平。

1. 繼續提升公司整體技術能力和管理水平，加強在優勢行業中的領先地位，提高服務的產品化水平，繼續提升傳統業務的利潤水平；
2. 解放號借雲上軟件園的佈局快速展開，同時推動雲上信息中心的建設，加快推動公司的平台化轉型，利用共享經濟獲得新的效益提升；

3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加大雲服務、大數據、工業互聯網、人工智能、區塊鏈等新興業務收入佔比；
4. 積極佈局海外市場，提高海外業務收入佔比，海外業務的毛利率水平較國內業務相比較高；
5. 繼續加大自有IP的解決方案業務收入佔比，擁有自有IP的解決方案可複製性和可擴展性強，有較高的毛利率水平。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00,491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1,90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39.8%，主要是得益於公司市場地位的提升獲得了政府更多的支持。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其他虧損為人民幣4,065千元(二零一六年：其他收益人民幣1,807千元)，主要是因為報告期內美元和日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導致的匯兌損失。

經營費用

二零一七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369,729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19,022千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升了68.8%。二零一七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4.0%(二零一六年為3.2%)，較去年同期上升0.8%，主要是因為報告期內集團在全國主要城市進行了銷售佈局，大力拓展政企市場，同時集團在海外佈局，增加了在海外的銷售和市場投入。

二零一七年，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086,325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06,614千元)，較二零一六年增長了34.7%，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購股權開支增加較多。剔除購股權開支的影響後，二零一七年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增長23.0%。二零一七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11.8%，相對於二零一六年11.9%下降了0.1%，剔除購股權開支的影響後，二零一七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例較去年同期下降了1.1%，體現了本集團行政管理效率的提升。

二零一七年，研發成本支出為人民幣567,313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45,269千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升64.3%，二零一七年，研發成本支出佔收入的比例為6.1%，相對於二零一六年同期之5.1%上升1.0%，主要是因為報告期內集團加大了解放號、雲服務、大數據和解決方案的雲化轉型的研發投入。

財務費用和所得稅

二零一七年，財務費用為人民幣102,915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5,735千元)，較去年同期上升7.5%。財務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為1.1%，較二零一六年之1.4%下降0.3%，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集團償還了部分銀行貸款。

二零一七年，所得稅為人民幣71,46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4,754千元)，比二零一六年下降37.7%。所得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因為二零一六年度集團進行業務重組，主要法人實體股權變動以及子公司分紅產生所得稅52,408千元，導致去年所得稅開支增加較多，而今年則沒有該類事項。

其他非現金開支

二零一七年，無形資產攤銷佔收入的比例為0.9%，相對於二零一六年同期之1.3%下降0.4%。無形資產攤銷額為人民幣81,74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8,012千元)，比二零一六年下降7.1%。

二零一七年，呆帳撥備為人民幣25,86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958千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升44.0%。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度收回了以前年度已作呆帳撥備的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之應收款項，導致去年同期呆帳撥備較低。

二零一七年，購股權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1.6%，相對於二零一六年同期之0.7%上升了0.9%。二零一七年，購股權開支為人民幣149,952千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5,285千元)，比二零一六年上升了231.1%，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為激勵骨幹員工，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底和二零一七年初合共新發2.15億股購股權而其成本在本年度內攤銷，導致購股權開支同比大幅增長。

年度溢利和每股收益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取得年度溢利為人民幣561,307千元(二零一六年為：人民幣409,833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7.0%，二零一七年的年度溢利佔收入的比例為6.1%(二零一六年為：6.0%)，較去年同期上升0.1%。二零一七年的年度溢利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6.4%(二零一六年為：6.2%)，較去年同期上升0.2%。剔除購股權開支後，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取得年度溢利為人民幣711,259千元(二零一六年為：人民幣455,11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56.3%。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為人民幣565,567千元(二零一六年為：人民幣442,08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7.9%。剔除購股權開支後，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為人民幣715,519千元(二零一六年為：人民幣487,366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6.8%。

基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計算出二零一七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23.59分(二零一六年為：人民幣20.34分)，較去年同期上升16.0%。剔除購股權開支後，計算出二零一七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29.85分(二零一六年為：人民幣22.43分)，較去年同期上升33.1%。

3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集資活動

於今年及去年報告期內，本集團曾進行以下集資活動，詳情概述如下：

- (1)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與Dan Capital Management Ltd.（「Dan Capital」）分別訂立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Dan Capital則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90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2017票據」）。

2017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所得款項擬定及實際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i) 約600,000,000港元用於併購及組建併購基金，以提升新技術能力，加強雲服務生態建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
(ii) 約100,000,000港元用於解放號的平台升級，打造IT全產業鏈服務平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全部按計劃動用
(iii) 約200,000,000港元用於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償還利率相對較高的若干銀行貸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全部按計劃動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每股兌換股份的初步換股價為5.00港元計算，在2017票據悉數被轉換時，就此將會配發及發行最多18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

- (2)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本公司與Huarong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Growth Fund（「華融」）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華融則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7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58,649千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2016票據」）。可換股票據將分兩批發行，即第一批可換股票據及第二批可換股票據。

第一批可換股票據本金總額為3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6,564千元）及第二批可換股票據本金總額為4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2,085千元）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

所得款項擬定及實際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i) 約70,000,000美元用於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金。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全部按計劃動用。

本金總額為30,000,000美元之2016票據已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轉換成77,994,690股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換股價每股3.00港元計算，尚餘本金總額為40,000,000美元之2016票據將可悉數轉換成103,992,922股普通股股份。

39 企業管治報告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為重要，故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措施，確保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的指引，執行其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在下文概述。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守則，惟下列情況除外：(i)董事會主席因需要處理其他業務，未能親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因而偏離了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然而，另一位執行董事已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擔任大會主席；(ii)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陳宇紅博士一人擔任，因董事會相信，兼任兩職能讓陳博士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一致之領導，從而更有效規劃、決定及推行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故此安排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偏離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建立公正的了解。本公司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因彼等各自業務安排而未能出席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之其他董事已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接受提問以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偏離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

B.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已確認遵守了標準守則。

C. 董事會

1. 董事會之組成

於回顧年內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為止，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唐振明博士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高良玉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獲委任）

Samuel Thomas Goodner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賴觀榮博士

有關本公司主席及其他董事之背景及資歷等詳情，已載於本年報內「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內。全體董事已付出足夠時間關注本集團之事務。各執行董事具備合適資格及足夠經驗，故能勝任其職位，以致可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據本公司經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及家庭關係。

2. 會議及董事會常規

根據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1.1，每年應最少舉行四次定期董事局會議，大致上每季舉行一次，並由大多數董事（親身出席或通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董事會舉行十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四次為檢討及通過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以及審議及通過本公司整體政策及策略的常規會議，四次為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因行使購股權而配發新股的會議，兩次為討論集團日常營運的會議。上述已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會議出席/ 已舉行的常規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因行使購股權 而配發新股 而已舉行的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因討論集團 日常營運 而已舉行的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全年已舉行的 董事會會議次數	會議出席/ 全年已舉行的 股東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4/4	4/4	2/2	10/10	0/1
唐振明博士	4/4	4/4	2/2	10/10	1/1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4/4	0/4	0/2	4/10	0/1
高良玉先生	1/1*	0/0*	0/0*	1/1*	0/0*
Samuel Thomas Goodner先生	4/4	0/4	0/2	4/10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4/4	0/4	0/2	4/10	0/1
梁永賢博士	4/4	4/4	2/2	6/10	0/1
賴觀榮博士	4/4	0/4	2/2	6/10	0/1

* 只計算其在任期間的會議次數

4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收到待決策議程詳情和詳細文件。公司秘書負責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向董事分發詳細文件，以確保董事可在知情情況下就會議上討論事項作出決定。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程序得以遵守，並就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事宜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董事會之職能

董事會就以盡責及有效的方式管理本公司向股東負責。此外，董事會亦決定整體策略及監督本集團之表現。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以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亦就批准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須予公佈及關連交易、重大收購、出售或投資、聘任及續聘董事、宣派股息及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等事宜作出決策。

董事會將本集團業務之日常運營、業務策略及管理之權利及責任轉授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職能轉授管理層時，董事會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指引，尤其管理層須於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任何承擔前須匯報和獲得董事會之事先批准的情況。

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委任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合適及足夠經驗及資歷以履行彼等之職責，藉以保障股東權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位具備適當會計專業資格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門技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會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認為該等董事為獨立董事。

梁永賢博士及曾之杰先生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超過九年。根據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3，在釐定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在本公司任職超過九年足以成為一項考慮因素。梁永賢博士及曾之杰先生從未參與本集團之行政管理。考慮到彼等過往工作之獨立性，董事會認為，縱使梁永賢博士及曾之杰先生已於本公司在任超過九年，按上市規則仍具獨立身份。

5. 主席及行政總裁

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陳宇紅博士現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兼任兩職能讓陳博士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一致之領導，從而更有效規劃、決定及推行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故此安排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

6.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條款

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皆以三年的特定任期委任，除非根據相關委任書或董事服務合約上的條款及條件被終止委任，彼等須於股東大會上接受本公司重新提名及重選。

7.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每位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前，董事會決議，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高良玉先生、Samuel Thomas Goodner 先生、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應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根據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4.3，倘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超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批。因此，梁永賢博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其重選則將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批。

8. 董事之培訓

根據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須參加一項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巧，確保彼等繼續為董事會作出明智及相關之貢獻。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培訓課程，並持續向董事更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彼等遵守該等規則及加強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意識。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所有董事即陳宇紅博士、唐振明博士、張亞勤博士、Samuel Thomas Goodner 先生、高良玉先生、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包括出席研討會或培訓課程及閱讀與經濟、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等相關的報紙、雜誌及最新資料。本公司亦鼓勵各董事參加相關的課程，以發展及重溫彼等的知識及技能，從而更好地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職責。

9. 董事彌償

董事及高級職員於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期間，因彼等履行職責而引致之任何責任均受到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之彌償。

10.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準備董事會會議議程，及確保遵守有關會議程序的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公司秘書須備存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詳細會議紀錄，該等會議紀錄可供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有關專業培訓。

43 企業管治報告

D. 董事委員會

1. 薪酬委員會

回顧年內，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梁永賢博士，其他成員包括陳宇紅博士、曾之杰先生及賴觀榮先生，其中陳宇紅博士為執行董事，其餘三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其副本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登）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相符。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具體薪酬配套，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包括因離職或終止委任而應付之任何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將考慮之因素計有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願意付出之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其他部門之僱用條件，以及以表現為本之薪酬制度可取之處。

有關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主席)	1/1
陳宇紅博士	1/1
曾之杰先生	1/1
賴觀榮博士	1/1

董事會認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現時之任期及酬金水平屬公平合理，並決議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再度檢討。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取代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的原購股權計劃，作為吸引、挽留及鼓勵能幹且合資格員工（包括董事）之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應付董事之酬金，將視乎彼等各自於僱用合約（如有）下之合約條款而定，或按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釐定。有關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2.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所載管治守則之規定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其副本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登）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相符。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組成。梁永賢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最少每半年舉行一次會議。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經審核年度業績，均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當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審核委員會乃向董事會匯報及獲董事會授權評估與財務報表有關的事宜。根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須履行以下職責：

- 向董事會提供委任、重新委任、罷免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建議，以及考慮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根據適用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核數程序的成效；
-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 確保管理人員履行職責，設立及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定會計及申報規定、法律及監管規定及董事會批准的內部規則及程序；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年報、賬目及中期報告的完整性；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有關法律及監管規定及其合規情況。

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主席)	2/2
曾之杰先生	2/2
賴觀榮博士	2/2

45 企業管治報告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其副本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登）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相符。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甄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就上述人士之任命提出建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陳宇紅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組成。梁永賢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有關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主席)	1/1
陳宇紅博士	1/1
曾之杰先生	1/1
賴觀榮博士	1/1

提名委員會負責就平衡有關人士的專業知識、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投入時間以及就本集團業務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則及規例，甄選及推薦候任董事人選。有需要時，或會委任外界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術、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4.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局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企業管治職責。年內，董事局已審視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及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遵守、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參與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政策及常規。

E. 公信性及審核

1. 董事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相關法定規定及適當會計準則而編製。董事負責確保適當會計政策獲貫徹採用和應用，而所作判斷及估計為合理審慎。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會經作出適當查詢後，並不知悉有關導致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存有重大疑問之事件或狀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董事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2. 內部控制

董事會知悉其負有內部監控系統之整體責任，以加強風險管理及資產保障之關注程度。制訂內部監控系統之目的，乃提供合理之政策及程序，管理本集團之業務風險及避免錯誤陳述其表現。本公司已按職能制定清晰之組織架構圖，並配備有效之存檔系統，妥為存置各項會計及業務交易記錄，以及制定審批款項之完善程序，確保資產用於適當用途。本公司定期就其財政、經營及風險管理監控活動進行檢討，確保本集團遵從適用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亦定期檢討其內部監控系統，並每季向高級管理層報告以及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後因應各方意見(如有)採取有效行動，以改善該系統。

3. 核數師之酬金

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並審核由外聘核數師履行之任何非審核職能，包括該等非審核職能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回顧年內，本集團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之核數服務而須向其支付之總額約為人民幣6,300,000元。

47 企業管治報告

F.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1. 責任

董事會知悉董事會之職責乃評估及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此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2.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治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年度重大風險並監控風險管理的成效；確保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每年在考慮審核委員會的工作及檢討結果後，就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得出結論。

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評估與監察集團承受的風險水平、有關之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及運作成效；在妥善檢討本集團年度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後，向董事會報告。

管理層負責在董事會的授權下，對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妥善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係統是否有效的確認。

風險評估小組負責組織協調風險識別及評估程序，形成風險評估報告，提請審核委員會注意所識別的風險，以及匯報管理該等風險而採取的行動狀況。

內審工作小組負責協助審核委員會檢討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利用內部審計程序對既定的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進行獨立評估。

業務與職能運營部門負責根據職責，識別、評估及應對本部門負責的風險，在各業務及職能運營範疇執行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各業務部門在其所負責的領域識別風險、評估及啟動風險應對措施。

3. 風險管理

3.1 風險管理目標

企業風險管理的目標是要通過建立合理的組織體系和管理模式，對公司所面臨的主要風險進行管理，並對其中的重大風險進行重點應對和監控，達到下列目標：

- 以識別、評估、量化、應對及管理所有當前及未來的重大風險，使其始終處於公司管理層可承受的風險水平範圍內；
- 為所有重大風險建立持續而有效的監控和報告機制；
- 為公司遵從外部監管機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和各部门遵守公司內部的有關規章制度提供合理保證；
- 為貫徹執行實現公司目標所採取的重大措施提供合理保證。

3.2 風險管理主要流程

風險管理主要包括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應對、風險監控與報告四個主要環節。

風險識別：各業務與職能部門每年最少一次識別其營運過程中可能存在的內外部風險。風險識別主要參考對目標產生的影響、公司過往年度經營活動中的重大問題或風險事件。匯總已識別的風險根據風險分類形成風險庫。

風險評估：各業務與職能部門根據風險評估標準，對已識別的風險從發生的可能性及其影響程度進行評價，篩選出重大風險。本集團採用自下而上及自上而下相結合的風險評估程序，以全面識別集團內所有重大風險並進行排序，將重大風險上報至適當管理層、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進行充分溝通與討論後確定最終重大風險清單。

風險應對：風險責任部門對已識別的的重大風險，結合集團風險承受度，妥善使用風險迴避、降低、分擔或承受等方法制定風險應對方案，以促使集團合理調配資源對風險進行應對或者完善應對措施，從而使集團的整體風險水平降至可接受範圍。

49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監控與報告：綜合利用風險預警指標、內部審計、定期風險總結報告等形式，對集團風險進行監控與報告

3.3 重大風險

本集團在二零一七年根據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對公司整體進行年度風險的審核及評估。以下重大風險覆蓋本集團及主要附屬公司的重大風險，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的變動，以及緩解重大風險的有關計劃及監控措施。

風險類別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方案	風險變動趨勢
市場競爭風險	隨著公司業務擴張，面臨新的競爭對手 隨著公司業務的轉型升級及業務的海外擴張，公司面臨著與世界級軟件企業的直接競爭，使得競爭進一步升級加劇。	公司在拓展海外業務時，充分發揮中國市場的優勢，借助現有的戰略合作客戶，提升公司整體的競爭力。	增大
匯率波動風險	匯率波動風險 國際軟件業務是公司主營業務的重要組成部分，匯率利率變化可能會降低公司對其他國家同行業公司的比較優勢，不利於公司國際業務的拓展，同時，匯率波動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響公司的收入盈利水平。	公司將持續加強對匯率變動的分析和研究，繼續採取適當外匯避險方法，選擇合適幣種報價，降低匯率波動可能帶來的不利影響。	不變

風險類別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方案	風險變動趨勢
人力資源 風險	市場對人才的競爭帶來的風險 由於公司許多業務處於技術領先和熱點市場，帶來其他優秀公司對公司人才挖角的風險。同時，高端人才的競爭更加激烈，使得公司會付出更大的人力資源成本獲取人才資源。	公司會加強對核心骨幹的管理，設計好人才職業發展通道。同時，完善激勵機制，持續加大員工培養投入，聚焦高端業務人群，為公司持續發展提供人才儲備和保障。	增大

51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類別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方案	風險變動趨勢
知識產權 風險	<p>對侵權行為的維權證據缺失的風險</p> <p>行業侵權行為屢見不鮮，侵權人可能會採用隱匿、銷毀侵權產品的方式，導致對侵權行為的維權造成較大困難，可能會給公司帶來一定的經濟損失。</p>	<p>強化公司全員知識產權保護意識，並進一步加強對知識產權保護的市場監測，對侵權行為的相關證據及時採取保全、公證等措施。</p>	減小
信息安全 風險	<p>信息安全保護風險</p> <p>本公司非常重視自身及客戶隱私類資料和商業秘密的保護，而且公司也深知若自身或客戶敏感信息洩露、丟失、被竊取等，將對自身及客戶造成影響。</p>	<p>公司建立信息安全相關制度，定期開展信息安全風險防範相關培訓，加強業務人員信息安全意識。通過信息加密等技術，控制信息資料訪問權限。建立專門用於自身和客戶研發工作的「紅區」、「黃區」提供更高的安全保障。</p>	不變

4. 內部監控

4.1 內部監控目標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為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而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是通過具有明確授權及內部監控責任的管理架構達成的，旨在：

- 合理保證企業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
- 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
- 促進企業實現發展戰略。

4.2 內部監控

本集團參照COSO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框架，結合本集團業務管理特色，設計了內部監控系統，並設立了內審工作小組負責內部監控工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針對日常資金管理、財務報告管理、採購與存貨、資產管理、業務及收款流程等進行了以風險為導向的內控評價，並定期跟進內控發現的整改完整情況。管理層、審計委員會審閱了內控評價報告，評估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該審閱涵蓋本集團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控管等主要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執行了內部監控的計劃、檢討、報告、跟進的閉環管理機制，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充足，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有效，未發現任何可能影響集團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重要事項。

於檢討過程中，董事會認為集團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員工的資源、資歷、經驗，以及他們的培訓及預算足夠。

4.3 內幕消息

本公司知悉並在處理有關事務時嚴格恪守現行適用的法律、法規及指引要求，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有關內幕消息披露的責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頒布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等；本集團已設立內幕消息處理的權責及發佈程序，並向所有相關人員傳達有關實施持續披露政策的執行情況並提供專項培訓。

董事會認為公司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措施有效。

G. 投資者及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致力提高透明度，並維持與投資者、分析員及公眾傳媒之良好溝通。管理層定期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作企業簡佈。本公司也透過刊發年度及中期報告、公佈及新聞發佈，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softi.com>與其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本公司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解答其查詢。

H. 股東權利

1. 股東如何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入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以上的股東，有權於任何時間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2. 向董事會作出提問的程序及充足的聯絡資料讓該等查詢可妥善轉達

股東可以郵遞方式發送彼等向董事會的提問及查詢予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6樓4607-8室）以交董事會處理。

3.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及充足的聯絡資料

本公司歡迎股東提呈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或管理的建議於股東大會上討論。有關建議須透過書面要求寄交予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擬提呈建議的股東應根據上文所載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茲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沒有重大轉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89頁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會建議由本公司之股份溢價中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18元，建議由本公司之股份溢價中派發之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三)向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為了確定有權參加並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本公司股東資格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b) 為確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1,667,640,000元。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55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作出人民幣50,000元的慈善捐款。

財務摘要

節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本集團過去五年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第180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分。

業務回顧

(i) 本集團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至5頁之「主席報告」及第29至38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管理層已經辨識到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的主要風險，並通過風險內控制度來檢查，評估和管理所面對的各種風險。

(1) 財務風險

資本風險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其包括借貸及可換股貸款票據，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累計溢利)。

董事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結構。在檢討過程中，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利率風險

由於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變動，本集團須承受利率風險。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大部分為短期性質），而計息金融負債主要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為主之銀行借貸。本集團須承受與可換股貸款票據、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及短期銀行存款有關之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無抵押銀行貸款有關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之波動。

本集團之政策為獲取最優惠利率。

匯率風險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因提供服務所得收入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賬款，因以外幣列值之採購及借貸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設於中國內地、美國及日本，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主要承受美元、日元及港元帶來的風險。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之影響輕微，管理層已持續監察所有外匯風險之變動。

信貸風險

本集團與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擬以信貸方式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通過信貸評核程序：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人負責厘訂信貸上限、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管程序，確保日後能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根據其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債務人之信譽、過往付款記錄及過往撤銷經驗作出估計，以確保于必要時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

(2) 業務風險

市場風險

市場佔有率之流失為本集團面對之市場風險。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核心市場持續面對激烈競爭。倘因未能應對變化而使到業務落入對手手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擁有專業之銷售及客戶管理團隊，並致力以具競爭力之優質服務及定價政策來保證現有客戶和業務不致流失。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職能之分部及部門負責。本集團之主要功能經由本身之標準營運程序、安全標準、權限及彙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通過內控制度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之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措施。

57 董事會報告

(iii)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終結後，並沒有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

(iv) 未來發展

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第3至5頁之「主席報告」及第29至38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v)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具備合規程序，確保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得以遵守，尤以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者為要，如上市規則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及常規以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並定期審閱有關政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如有任何變動，將不時提請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注意。盡本公司所悉，本公司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其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vi)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鼓勵環境保護並在其日常業務營運中促進環保意識。本集團遵從國際及國家的環保標準，及實施環保生產政策，以提高效率並且將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減至最低。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集團亦會不時檢討其環保慣例，並會考慮在本集團業務營運中實施進一步的環保措施及慣例以提升可持續性。

(vii)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僱員約50,823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188人）。僱員薪金維持在有競爭力的水平，並密切參考有關勞動市場及當地政府不時規定的最低工資指引作每年檢討。

本集團乃根據本公司的溢利成果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派發特別獎金。本公司亦設有購股權計劃，用以招攬及保留最優秀人員，並使僱員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保持一致。本集團擁有以人為本的精神，確保所有員工獲合理待遇，並且持續改善及定期檢討更新其有關薪酬與福利、培訓、職業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與其客戶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已設立客戶投訴處理機制，以接收、分析及研究有關投訴並加以改善措施、提出建議藉以提升服務質量。本集團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並每年對其供應商進行公平嚴格的評估。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本公司每名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其因執行職務或其他相關原因而蒙受或招致的一切損失或債務，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公司已就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可能面對的相關法律行動，投保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

於本年底及截至本報告日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唐振明博士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
高良玉先生
Samuel Thomas Goodner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賴觀榮博士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確認其獨立地位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條，三分之一的董事（乃自最後一次選舉以來任職最久之董事）將輪席告退，且合資格可膺選連任。

委任董事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董事之服務合約

陳宇紅博士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另有指明外，該合約之內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完全相同並載列如下：

- (i) 該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計為期兩年。所有合約期滿後將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而該通知不可在首次任期兩年屆滿前發出；
- (ii) 陳宇紅博士之月薪須每年由董事會進行檢討。於首年任期屆滿後之期間內，陳宇紅博士之薪金須由董事會釐定，而年薪不得多於其上一個年度年薪之120%；

59 董事會報告

- (iii) 在董事會批准下，陳宇紅博士有權收取管理花紅，管理花紅乃參照於有關財政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賬目內所示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非經常項目前之綜合純利(「純利」)而釐定，惟就任何財政年度本集團應付予所有執行董事之管理花紅總額不得超過純利之5%；及
- (iv) 陳宇紅博士須就向其支付管理花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不計入法定人數內。

唐振明博士並無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

張亞勤博士及高良玉先生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分別由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起計。Samuel Thomas Goodner先生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由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起計為期兩年。非執行董事於任期屆滿後續任。

根據委任函，曾之杰先生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兩年，並已於任期屆滿後續任。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並無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協議。

有關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除財務報表附註9所披露外，現任及歷任董事並無獲取其他酬金、養老金及任何薪酬安排而須根據上市規則、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383條或香港法例第622G章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作出披露。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責任除外)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根據購股權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已發行股本 總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陳宇紅	實益擁有人、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的利益，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及信託的受益人 協議之其他訂約方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317條須予披露之權益	264,692,861	-	444,692,861	18.51%	
		-	180,000,000 (附註1)			
唐振明	實益擁有人及信託的受益人	11,827,765	-	11,827,765	0.49%	
張亞勤	實益擁有人	-	3,000,000 (附註2)	3,000,000	0.12%	

附註：

- (1) 根據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統稱「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認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發行本金總額為9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丹合可換股票據」），陳宇紅博士與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訂立一份一致行動承諾契據以規管彼等買賣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陳博士被視為於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持有之180,000,000股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此180,000,000股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乃指於丹合可換股票據兌換後而將分別配發及發行予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的50,800,000股普通股及1,292,000,000股普通股。
- (2) 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乃指授予董事之購股權權益。

61 董事會報告

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附註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已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擁有權益 之相關 普通股總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陳宇紅	2.15	10,000,000	(10,000,000)	-	-	-	-	(2)
唐振明	1.78	2,000,000	(2,000,000)	-	-	-	-	(1)
	2.15	10,000,000	(10,000,000)	-	-	-	-	(2)
張亞勤	3.27	3,000,000	-	3,000,000	0.12%	3,000,000	0.12%	(3)

附註：

- (1)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0/04/2007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08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09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10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2)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23/01/2014	22/01/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23/01/2015	22/01/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23/01/2016	22/01/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40%

這批次的購股權附帶歸屬條件：於行使期內，本公司的市值須連續5個交易日達到100億港元或以上。

- (3)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6/12/2015	15/12/201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16/12/2016	15/12/201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30%
16/12/2017	15/12/2018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4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編製最近已刊發經審核賬目之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計劃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有效合約或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

63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擁有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為期十年的購股權計劃（「原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獲當時之股東接納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原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終止，本公司於同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一項為期十年且主要條款與原購股權計劃一致的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由本公司採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沒有根據原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可認購之股份尚未行使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及供應商可認購273,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之11.36%。有關該等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條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及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一節之附註1至3。

於報告期內，合共88,1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5,000份購股權失效，105,000,000份購股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獲授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失效。

股票掛鉤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於期內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重要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涉及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之本集團業務，而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內概無有關管理及經營本集團全部業務或任何重大業務部份的合約存在。

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沒有訂立任何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財務報表附註40所載的關連人士交易毋須披露為關連交易。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應佔營業總額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64.53%，而本集團之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52.71%。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應佔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29.56%，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8.62%。

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指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權益之股東）並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65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登記冊內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股份之好倉／淡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概約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本總額 之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 (附註1)	協議之其他訂約方所持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317條須予披露之 權益	444,692,861 (L)	18.51%	16.55%
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 (附註1)	協議之其他訂約方所持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317條須予披露之 權益	444,692,861 (L)	18.51%	16.55%
Rainbow Faith Limited (附註2)	信託人	149,430,690 (L)	6.22%	5.56%
Prime Partners Development Limited (附註3)	實益權益	139,072,725 (L)	5.79%	5.18%
UBS Group AG (附註4)	對股份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	3,005,000 (L)	0.13%	0.1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62,873,450 (L)	6.78%	6.06%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2,904,925 (S)	0.95%	0.85%
UBS AG (附註4)	實益權益	20,335,450 (L)	0.85%	0.76%
	實益權益	19,946,925 (S)	0.83%	0.74%
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附註4)	實益權益	39,102,000 (L)	1.63%	1.46%
UBS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 (附註4)	實益權益	90,000 (L)	0.00%	0.00%
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附註4)	實益權益	100,348,000 (L)	4.18%	3.74%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 (附註4)	實益權益	40,000 (L)	0.00%	0.00%
UBS Securities LLC (附註4)	實益權益	2,958,000 (L)	0.12%	0.11%
	實益權益	2,958,000 (S)	0.12%	0.11%

* 已發行股份總額包括2,402,274,436股普通股及可轉換為283,992,922股普通股的可換股貸款票據。

縮寫：「L」為好倉
「S」為淡倉

附註：

- (1) 根據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 (統稱「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認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發行本金額為9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丹合可換股票據」)於丹合可換股票據兌換後而將分別配發及發行予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的50,800,000股普通股及1,292,000,000股普通股。陳宇紅博士與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訂立一份一致行動承諾契據以規管彼等買賣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丹合可換股票據持有人被視為於陳博士持有之264,692,861股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Rainbow Faith Limited 因其信託人之身份被視為於149,430,690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陳宇紅博士通過其全資擁有的Prime Partners Development Limited被視為於139,072,725普通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由於UBS AG, 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UBS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 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及UBS Securities LLC. 均為UBS Group AG的全資附屬公司，UBS Group AG被視作持有該等公司於上述披露所合共持有的165,878,450股本公司好倉股份及22,904,925股本公司淡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僱員之表現、資格及能力而釐定。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按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及市場指標而釐定。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37。

67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酬

董事(記名)及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薪酬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授予新股。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結束後，本集團並沒有發生任何報告期後事項。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北京，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本集團秉承「率真存厚•立志有恒•奮鬥為本•成就客戶•創造分享•共同成長」的核心價值觀，致力於追求企業價值、員工價值以及社會價值等和諧發展的同時，積極倡導和實踐優秀企業行為，注重企業環境、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的發展。

在集團業務快速發展的過程中，積極推進董事會環境、社會及公司管治的發展，形成權責分明、各司其職、有效制衡、科學決策的法人治理結構。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匯報。本集團梳理、總結年度社會責任管理工作，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的規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載入本報告。本集團管治情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的《企業管治報告》部分。

下表列示根據本集團的評估結果，被認為對本集團而言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以及有關事宜所涉及的环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範疇。本報告涵蓋期間為2017年1月1日 – 2017年12月31日（報告期），報告覆蓋公司總部及所屬企業（單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範疇	本集團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
A. 環境	
A1 排放物	碳排放、固定廢棄物管理
A2 資源使用	能源使用及用水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綠色出行及綠色服務
B. 社會	
B1 僱傭	平等、多元化僱傭
B2 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及員工安全
B3 發展與培訓	僱員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禁止童工及強制性勞動
B5 供應鏈管理	責任及綠色採購
B6 產品責任	專業優質的服務及數據隱私管理
B7 反貪污	反貪污
B8 社區投資	社區公益

6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打好生態環保攻堅戰」的號召，始終將社會的可持續發展作為業務戰略制定的考慮因素，通過推廣綠色創新服務來支持國家的環保政策，積極踐行社會責任。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環境法律法規，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有關環境法律及法規的不合規事件。

A1 排放物

本集團作為軟件與信息技術服務企業，日常運營對環境的影響相對較小，且排放物局限於自用能所產生的溫室氣體、生活污水、日常辦公產生的廢棄電腦（電子垃圾）及生活垃圾等有害及無害廢棄物。儘管如此，本集團注重培養並增強員工在日常辦公過程中的環保意識，積極落實公司的環保舉措，旨在降低溫室氣體、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排放等。其中，為妥善處理工作產生的廢棄物，公司採用的管理舉措如下：

- 將報廢電腦零配件拆分利舊，節約採購成本，降低資產消耗，報告期內，西安、深圳、武漢、廣州和成都等分支機構拆分、利舊內存條136個，電源22個，硬盤34個以及部分主板和風扇，將電腦零配件利舊、組裝，重新投入使用的電腦共計79台。
- 分類回收生活垃圾和電子垃圾，並張貼電子垃圾標識，分類投放，找尋有資質的企業進行統一回收利用。如場地內設置鍵盤鼠標回收框，不定期地對閒置完好的鍵盤、鼠標進行有序回收，以便二次使用。員工退回的報廢主機，要求IT部門將可用的內存條取下回收利用。
- 將場地內的損壞座椅進行拆卸拼裝，採購零配件進行維修，達成資源再利用，同時減少固體垃圾排放，全年共維修1,342把座椅。保留及二次利用小垃圾袋，全年節約840卷垃圾袋。
- 積極利用電子會議系統，優先以電視及電話會議的方式開展工作，盡量減少不必要的差旅而產生的碳排。

2017年排放物資料披露

指標	數據
直接排放源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噸CO ₂ 當量)	81
間接排放源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噸CO ₂ 當量)	12,948
員工因出差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噸CO ₂ 當量)	4,384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噸CO ₂ 當量)	17,413
百萬元營業收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CO ₂ 當量/百萬元)	1.88
生活污水排放總量(噸)	188,102
辦公生活垃圾排放總量(噸)	3,926
廢棄顯示器數量(台)	689

註： 公司排放物數據的統計範圍為中軟國際集團在中國境內註冊的分子公司實體產生的數據，不包括海外辦公場所產生的數據。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倡導綠色辦公，將低碳經營的理念融入到日常運營中，最大限度節約資源，努力向節能化、低碳化方向邁進。本年度，公司通過搭建ESG管理指標體系，規範全公司環境指標的收集工作，為公司環境指標管理奠定基礎。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旨在減少資源消耗、降低能耗的規章制度及管理舉措，並在日常辦公的各環節積極貫徹實施，除使用LED節能燈及張貼節水標識外，還包括：

- 全國場地空調面板張貼建議溫度為24-26度的標識，達到節能減排效果。
- 推行無紙化辦公，盡量使用電子文件。除重要文件外，普通打印均使用二手紙，從而減少用紙量，節約成本且利於環保。全年同比去年節約打印紙1,900kg左右，用紙量降低約6%。
- 新增辦公場地時充分應用利舊設備，包括辦公傢俱、辦公設備、會議設備、網絡設備及配套設備等。

7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7年資源使用資料披露

指標	數據
汽油的消耗量(升)	37,067
綜合能源消費量(噸標煤)	2,421
百萬元營業收入綜合能耗(噸標煤/百萬元)	0.26
用水量(噸)	221,296
百萬元營業收入綜合耗水量(噸/百萬元)	23.94
用電量(萬千瓦時)	1,937
百萬元營業收入綜合用電量(萬千瓦時/百萬元)	0.21

註： 公司資源使用數據的統計範圍為中軟國際集團在中國境內註冊的分子公司實體產生的數據，不包括海外辦公場所產生的數據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本集團重視生態環境保護，作為軟件與信息技術服務企業，不涉及規模生產流程，無對環境及天然資源有重大影響的業務。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綠色服務來減少公司運營對社會環境的影響。本集團通過創新不斷提升產品的資源使用效率、公司運營效率，降低自身的碳足跡和負面環境影響。公司在環保方面持續創新和投入，開展高效節能的產品研發，並致力於通過綠色ICT技術幫助各行各業乃至全社會降低碳排放。公司作為華為金牌合作夥伴，本年度繼續在全國金融、政府行業推廣大數據及雲網盤業務。報告期間內，公司有關業務活動對保護環境、天然資源等所採取的舉措取得了卓越成效。

B. 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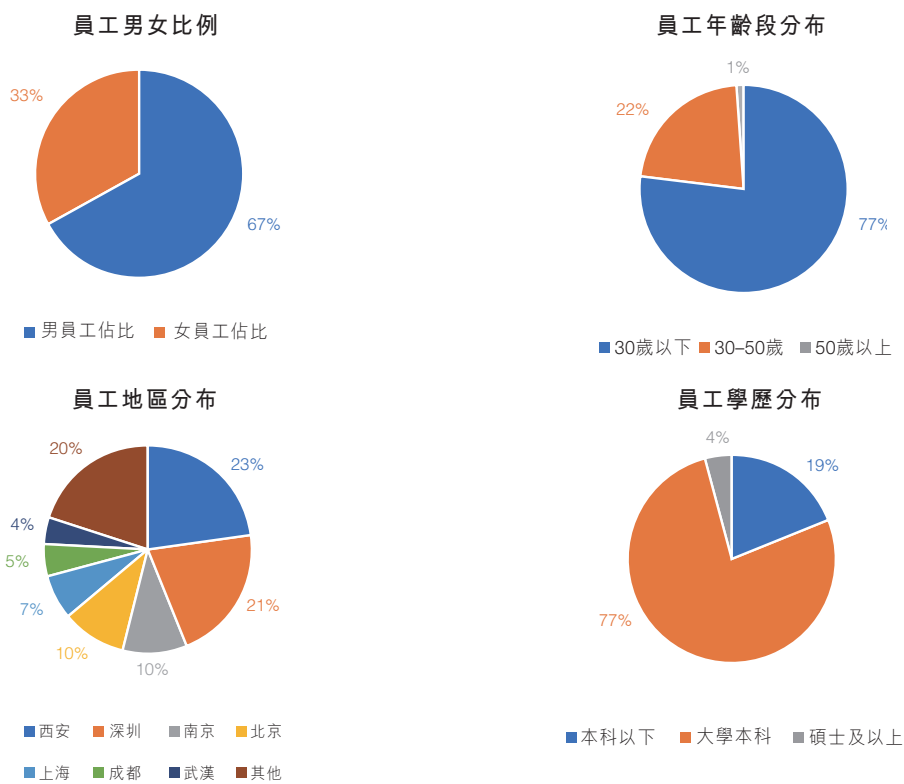
本集團在自身高質量發展的過程中，關注僱員、客戶、供應商、社區等各利益相關方的需求，依法合規開展運營，致力於實現員工幸福、合作夥伴滿意及社會認可，努力謀求各利益相關方利益最大化的和諧發展。

B1 僱傭

本集團在符合國家法律法規的前提下，結合公司實際情況，通過職工代表大會的形式修訂完善《員工手冊》，明確規定建立平等勞動關係，保證員工利益、塑造公司核心價值觀等內容。

本集團秉承「人才是核心競爭力」的理念，不因員工的性別、國籍、人種、身體條件而歧視任何人，時刻秉承平等的原則進行僱傭。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50,823名，分佈在全國各地和全球各個國家。其中回族、土家族、滿族、壯族等少數民族員工共計2,304名，並僱傭殘疾員工212人。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關注人才培養，著力於拓展人才的多元發展通路。公司員工男女比例及人數、年齡段分佈及人數、地區分佈及人數、學歷分佈及人數如下圖：



7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採用應屆生招聘、社會招聘廣納社會人才，持續為公司輸送新鮮血液，促進員工結構多樣化。在報告期內招聘應屆生2,366人。



圖：2018年校園招聘宣傳



圖：2018年西安郵電大學校園招聘會

本集團提倡「緣聚共享，碼動未來」，鼓勵員工和公司一起「創造分享，共同成長」。報告期內，本集團在西安承辦了首屆全球程序員節，聚焦「一帶一路」發展契機，以「碼動未來(Coding the Future)」為核心主題，以「數字絲路碼動未來」為年度主題展開。同時公司還組織了網絡年會、團隊建設等一系列多彩的文體活動，豐富員工生活，提高員工凝聚力和歸屬感，將中軟國際打造成一個和諧的大家庭。



圖：首屆全球程序員節現場照片



圖：解放號嘉年華活動照片



圖：網絡年會宣傳圖片



圖：高科技群重慶物聯網團隊活動

本集團設有基於競爭力、公平性、激勵性的薪酬激勵制度，以及基於結果導向、客觀公正、分類分層考核的績效管理體系，從而促進管理的公正和民主，激發員工工作熱情，提高工作效率，確保公司年度計劃和總體目標實現。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功舉辦功勳程序員及年度優秀員工接受表彰頒獎儀式。



圖：功勳程序員授予儀式



圖：2017年度優秀員工接受表彰

7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工傷保險條例》等勞動法律、法規，依法維護員工合法權益。同時公司進一步修訂完善《員工手冊》的內容，明確勞動關係、紀律、考勤等方面的管理，並規範各子公司業務部門財務報銷行為。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始終將員工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本集團重視員工工作環境及設施的改善，積極營造和諧關愛的組織氛圍，並組織各種活動關心員工的身心健康。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組織入職候選人心理測評、每週微信公眾號推送心情故事、組織管理人員EHS培訓、組織員工入職健康檢查和在職員工定期體檢、為員工購買商業保險等多種形式，關注員工的健康與安全。



圖：義診現場和「我的健康我做主，你的健康我關注」講座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注重人才的開發和培養，針對不同層級和角色制定專項崗位課程，提升人員能力，助力實現員工自身價值。本集團針對新員工，設置了「新員工應知應會」學習平台；針對技術類人員，設置了多種技術專業類培訓；針對幹部，設置有AAR、研討類培訓。報告期內，本集團共開展中高層管理類培訓510.5人天，管理幹部AAR培訓400人次，項目管理類培訓12,571人次。



圖1：Mulesoft培訓



圖2：幹部研討進階班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各地工資支付規定、最低工資規定等法律法規，嚴格遵守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國際通行、國家及運營所在地有關準則、規則及規例。報告期內，未發生任何違反童工及強制勞工國際通行、國家及運營所在地有關準則、規則及規例情況。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嚴格執行供應商的准入標準、定期評估、退出等一系列管理機制，積極溝通合作，推動供應商質量管理水平的提高，實現合作共贏。在供應商選擇過程中，本集團始終秉持與合作夥伴共同發展的理念，鼓勵合作夥伴在環保方面的管理提升，包括優先准入具有經國家有關部門或集團公司認可的節能環保型產品的供應商等。同時在供應商採購過程中，盡量選擇綠色節能的解決方案，堅持可持續發展戰略，力求為建設資源友好型社會做出貢獻。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知悉有任何主要供應商對商業道德、環境保護、人權及勞工措施造成任何重大實際或負面的影響。

7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6 產品責任

中軟國際始終以「成就客戶」作為集團發展的宗旨，深信客戶成功就是本企業的成功，近年來更是在集團各級強調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從集團領導到各分子公司高層經理在增強客戶合作的基礎上，向客戶徵求對我方產品和服務的意見和建議，並要求研發部門和交付部門按客戶要求不斷優化和提升產品及服務的質量。各業務部門也充分利用各種通訊渠道，及時響應用戶的需求，解決用戶的問題。

中軟國際充分尊重客戶的各類信息資產的價值和權益，在向客戶提供產品和服務的過程中，嚴格遵守客戶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和規範，包括在多個ODC(外包開發中心)硬件和軟件上投入大量資金專用於提高技術防護的等級；對員工進行信息安全方面制度化的培訓和定期的宣傳；主動組織和開展信息安全的稽查等。集團之下多個子公司已相繼通過了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的認證，為公司在管理體系及其日常運作中保護客戶信息資產奠定了基礎。隨著在大數據和雲服務領域為客戶提供越來越多的產品和服務，各主要子公司積極開展了ISCCC(中國信息安全認證中心)的信息安全服務資質的認證，在安全集成服務和安全運維服務方面提高自身信譽和能力，以獲得客戶的更高信任。在平台產品和應用產品的研發過程中，增加對產品必要的安全等級測試，確保其在公共網絡環境的安全性。

自主知識產權是中軟國際的重要資產，近年每年有超過百份的應用軟件產品和平台軟件產品獲得著作權證書以及相應的產品註冊證書。集團完善了產品研發立項的程序，確保預期的研發投入回報的目標可更優化地管理。另一方面通過在研發環境建設上的投入，提高研發過程的效率和質量，增強自有信息資產的保護。

在本報告期內，中軟國際未發現與產品和服務責任相關的違規個案。

B7 反貪污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號召，強化腐敗監督的「無禁區、全覆蓋、零容忍」思想和理念，制訂了嚴格的反貪污和防止賄賂的政策，堅決抵制任何形式的腐敗行為。同時本集團還與相關合作夥伴在陽光採購及綠色採購方面簽訂了廉政協議，徹底貫徹反貪污的管理舉措。

本集團從建立健全內部審計監控體系，完善制度建設等方面，有效開展內部監督、反腐敗管理等工作，包括制定《中軟國際管理人員商業行為準則》，建立投訴舉報制度，明確員工的投訴舉報的受理、調查和反饋流程。同時與中軟國際管理人員簽訂責任書，堅決抵制腐敗和弄虛作假行為，促進本集團的依法合規經營。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知悉任何員工違反相關法律和規章制度的事件。

B8 社區公益

中軟國際常懷感恩之心，努力回饋社會，認真踐行社會責任，積極投身各類公益行動。本集團積極響應中央號召，參與到脫貧攻堅的工作中，作為西安軟件園的園區企業，本集團聯合西安軟件園探索出「雙創+扶貧」、「產業扶貧聯動」的扶貧新路子、新模式，幫助西安軟件園扶貧工作不斷升級。報告期內，本集團為對口扶貧村——藍田縣鞏川鎮天井村出謀劃策，為村子脫貧帶來新思路、新出路，聯合佳益物業公司舉辦「有你有我，讓大愛托起明天」的愛心公益活動等。本集團通過扶貧助困，捐資助學，關注特殊群體，不斷為社會傳遞愛心與能量。

7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55歲，本公司之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負責本公司之整體管理運營，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二十餘年從業經驗。陳博士於一九九一年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之工學博士學位。陳博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四月期間任職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總公司（「中軟總公司」），一九九九年六月任中軟總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任中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亦獲委任為中軟資源有限公司董事。陳博士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三月期間，擔任中軟總公司之聯營公司中軟賽博資源軟件技術（天津）有限公司之董事。於一九九一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十月期間，就職於中國長城計算機軟件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

唐振明博士，55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之卓越培訓中心，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二十餘年從業經驗。唐博士於一九九四年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之發動機電子控制博士學位。唐博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期間受僱於北京理工大學產業總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並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三年三月受僱於北京中軟賽博資訊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唐博士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五年三月期間受僱於美國W&P公司北京辦事處，擔任辦事處主任職務。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博士，52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張亞勤博士現任百度公司總裁，負責新興業務和基礎技術體系，兼任百度美國研究中心董事長。張博士加入百度之前，曾任微軟公司全球資深副總裁兼微軟亞太研發集團主席，是微軟亞洲研究院（MSRA）創始人之一，曾擔任微軟亞洲研究院院長兼首席科學家、微軟全球副總裁、微軟中國董事長。他於2003年創建了微軟亞洲工程院（ATC），2004年晉升微軟公司全球副總裁，2006年創立了微軟亞太研發集團。在1997年，張亞勤博士被授予美國電氣電子工程協會院士（IEEE Fellow）稱號，成為該協會100年歷史上獲得這一榮譽最年輕的科學家。他擁有60多項美國專利，500多篇學術論文和11本專著。張博士在國際上獲得過諸多專業獎項和榮譽，擔任多個省市的政府顧問和20所大學的校董或名譽教授，十一屆全國政協會議海外代表。張亞勤就讀於中國科技大學，獲電子工程學士和碩士學位，後獲得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電氣工程博士學位。

高良玉先生，51歲，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起曾任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從事資產管理業務。在加入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前，高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三月曾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升任該公司總經理，負責管理及營運。高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一九九八年三月曾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部副處長、於一九九一年二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任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管理司主任科員、於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二月於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院研究生部學習，及於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一九八八年八月任南京農業大學審計處幹部。他曾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南京農業大學農業經濟學士學位。

8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Samuel Thomas Goodner先生，51歲，FlashParking Inc.的總裁，FlashParking Inc.乃一間為北美洲泊車運營商及建築物擁有人提供硬件及SaaS解決方案以協助彼等管理代客泊車、露天停車場及室內停車場的營運的技術公司。彼亦為Catapult Systems的創辦人及前任行政總裁，Catapult Systems乃一間以微軟為中心的資訊技術諮詢公司，擁有400多位員工，在全美設有9個區域辦事處。Goodner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創辦Catapult Systems，時年26歲。於開辦Catapult之前，彼曾在Service Systems International從事業務開發工作，並為戴爾電腦公司開發多個軟件應用。Goodner先生於過去20年間亦創辦了兩間軟件產品公司PowerDOC及Inquisite，並在Catapult Systems旗下開創了若干服務品牌，包括Mobile Alchemy（移動應用開發公司）及Slingrock（品牌、設計及營銷互動代理）。Goodner先生曾在瑞士軍隊服役，為山地陸軍軍官。彼持有麻省理工學院／Inc Birthing of Giants課程本科學位及青年總裁組織史丹福大學商學研究所學位，並為青年總裁組織奧斯汀分會的成員（金會員）。其創新及領導曾多次受到好評。彼於二零零八年榮膺安永年度企業家獎。Goodner先生持有德州農工大學計算機科學專業理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現任深圳鴻泰基金董事長、管理合夥人；厚望投資董事長。擁有二十年的風險投資經驗。曾先生自2008年擔任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高級董事總經理、開信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中信資本的創投及成長期業務。2001年至2008年期間，擔任全球知名風險投資機構華登國際董事總經理職務，負責中國和亞太地區的風險投資業務。在出任華登國際董事總經理職務之前，曾先生曾在香港任職於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在日本任職於三菱商事株式會社職務。曾先生目前還擔任三家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務：中軟國際有限公司(港交所)、國微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港中旅華貿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同時擔任大華銀行獨立董事職務。中國投資協會創業投資專業委員會第一屆聯席會長、AAMA中國分會執行董事和歐美同學會2005委員會理事職務、中組部千人計劃及北京海聚工程入選人才。曾先生擁有日本長崎大學經濟學學士和斯坦福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

梁永賢博士，61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梁先生在內部審核及銀行企業財務方面擁有多年從業經驗。梁博士持有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會計博士學位，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助理教授及博士研究生導師。梁博士曾擔任一家會計師行之顧問、澳洲Charles Sturt University及香港城市大學之高級講師。

賴觀榮博士，55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獲委任。賴博士現任農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賴博士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廈門大學經濟學院財政金融專業本科，於一九八六年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現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碩士研究學位，於二零零一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院博士研究學位，並於二零一四年參加清華大學舉辦為期八個月的專題培訓《金融資本與科技創新的對話》。賴博士曾於中國人民銀行福建省分行辦公室擔任秘書及副主任，亦曾主持創建了福建首家也是全國首批證券公司—閩發證券有限公司，並於公司成立後擔任主持工作的副總經理；曾經主持並成功策劃了上市公司之間的併購，即「許繼電氣」(股份代號：000400SZ)兼併另一上市公司「天宇電氣」。賴博士於一九九三年主持並成功策劃福建最早的上市公司—福耀玻璃(股份代號：600660SH)的上市交易；賴博士於一九九六年，擔任福建閩僑信託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接手其管理。一年後，瀕臨破產的閩僑信託成為全省總利潤、淨資產收益率最高的信託公司、也曾擔任省屬企業華福證券公司總裁。賴博士在參加籌建嘉禾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並擔任法人代表及總裁期間，與股東一道成功引進中國農業銀行作為嘉禾人壽保險的控股股東，使嘉禾人壽保險進入一個新的發展階段。

8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高層管理人員

鍾鎮銘先生，56歲，本公司之全球首席運營官及對日ITO業務首席執行官，負責公司的整體運營，擁有二十餘年信息技術從業經驗，主要從事服務於政府、電信、金融等行業信息技術企業的客戶管理、服務、技術與銷售、質量控制和管理、項目管理和客戶支持等工作。鍾先生畢業於澳洲University of Wollongong計算機數學專業。加盟本公司之前，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Atos Origin項目總監職務，負責亞太區大型項目以及大客戶管理。

張崇濱先生，55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及首席人力資源官，負責本公司人力資源工作。張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西北大學經濟系後，受僱於中國陝西省旅遊局。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Chongqing Three Gorges Liner Corporation (隸屬於西安中國國際旅行社)總經理職務。亦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一家中美合資企業Weijiang Plastics Co. Ltd.西北分公司之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職務。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受僱於美國Phoenix Medical Equipment Company，擔任首席業務代表職務。

梁良齊女士，38歲，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副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加盟本公司成為集團財務總監，並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梁女士履行公司秘書之職能，並負責本集團合規諮詢及財務管理及申報等事宜。於加盟本公司之前，梁女士曾任職一間國際會計師行超過5年，主要負責財務審核、內部監控報告等工作，彼於財務會計、上市規章及企業管治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梁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梁良齊女士為本公司之副首席財務官、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有關其背景資料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高級管理人員」一段。

Deloitte.

德勤

致中軟國際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中軟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89頁至第17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中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妥善編製。

意見依據

本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本行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詳見本行報告中的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之責任一節。本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獨立於貴集團，且本行已根據守則履行本行的其他道德責任。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之審核憑證可充足及適當地為本行之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基於本行的專業判斷，對本行審核當前期間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已基於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審核以及本行就此達致的意見作出處理，而本行並無就該等事項另行提供意見。

85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 續

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減值評估

本行將商譽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因為釐定可收回金額需要大量管理層判斷，因而或存在管理層偏見。

釐定商譽之賬面值是否可收回，需要管理層基於彼等對未來業務前景之觀點就貼現率及增長率作出大量估計。

商譽之詳情及關於其減值評估之主要估計不確定性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4披露。

本行的審核工作對關鍵審核事項的處理

本行關於商譽減值評估(以抽樣方式進行)之程序包括：

- 評估估值方法；
- 基於本行關於業務及行業的知識核實所用之假設，包括於制定減值測試模型時所用之增長率；
- 進行回顧性分析，將過往數據與上一年度之預算作對比；
- 在本行之內部公平值專家的協助下，對制定減值測試模型時所用之貼現率進行獨立評估；及
- 將輸入數據與支持憑證(例如經批准預算)進行對賬，並考慮該等預算之合理性。

關鍵審核事項 —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的審核工作對關鍵審核事項的處理

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益確認

本行將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因為按完成百分率法確認，需要大量管理層判斷，因而或存在管理層偏見。

確認收益時需要管理層就基於相關合約之預算的合約成本成果及完成合約之預期成本作出重大估計。

來自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益詳情及關於其確認之主要估計不確定性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4披露。

本行關於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益確認(以抽樣方式進行)之程序包括：

- 核實貴集團於估計合約成果及完成合約之成本時使用的關鍵判斷；
- 若完成合約之預期成本有任何變動，評估該等變動之合理性；
- 透過獲取貴集團之計算以及對比合約成本之輸入值及支持憑證，對完成階段進行評估；
- 重新計算項目式開發合約之完成百分比率及已確認收益；
- 開展毛利分析；及
- 檢查於當前年度完成之項目的完成報告或其他憑證。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其他資料。該等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但並非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行的相關核數師報告中的資料。

本行關於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該等其他資料，且本行並無就該等其他資料表達任何形式的確信結論。

就本行關於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本行的責任是審閱該等其他資料，並考慮該等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在審核過程中獲得的信息存在嚴重不符，或可能存在重大錯誤陳述。若基於本行開展的工作，本行認為該等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本行須報告此情況。就此而言，本行並無任何情況需要報告。

87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管治負責人員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持續經營方面的相關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除非董事擬清算貴集團或中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可行之選擇。

管治負責人員須負責監督貴集團之財務申報流程。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之責任

本行的目標是合理確保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不會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以及發出載有本行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按工作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並無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確保是指高度確定，但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開展的審核將始終能夠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能是因欺詐或錯誤引起，且個別或合併而言被合理認為會對使用者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造成重大影響。

於本行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中，本行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作出專業判斷並維持專業的懷疑精神。本行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根據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取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為本行的意見提供依據。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有意遺漏、虛假陳述、或逃避內部控制，發現因欺詐引起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難度大於因錯誤引起的重大錯誤陳述。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對貴集團之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審核之責任 — 續

- 確定董事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否適當，以及基於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確定相關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令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問。若本行確定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行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若該等披露不充分)修改本行的意見。本行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本行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的事件或情況或會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相關的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公平的方式列報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貴集團內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行就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表現承擔責任。本行仍然僅就本行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本行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規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與管治負責人員進行溝通，其中包括本行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內部控制方面的任何重大缺陷。

本行亦向管治負責人員提供聲明，表明本行已遵守獨立性方面的相關道德要求，並向其告知在考慮本行的獨立性及(如適用)相關保障時或需要合理考慮的全部關係及其他事項。

基於與管治負責人員溝通的事項情況，本行認為該等事項為對審核當前期間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因此將其視為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禁止披露相關事項，或(極少數情況下)本行認為在報告中披露相關事項的不利後果可合理預期會超過作出披露的公眾利益，因而不應作出披露，否則本行會在核數師報告中說明此等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相關審核的項目合夥人為趙士祺。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8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9,243,684	6,783,367
銷售及服務成本		(6,493,218)	(4,767,529)
毛利		2,750,466	2,015,838
其他收入		100,491	41,908
其他收益或虧損		(4,065)	1,807
銷售及分銷成本		(369,729)	(219,022)
行政開支		(1,086,325)	(806,614)
研發成本支出		(567,313)	(345,269)
呆賬撥備		(25,862)	(17,958)
其他支出		(81,742)	(88,012)
財務費用	6	(102,915)	(95,73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19,763	17,492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20,152
除稅前溢利		632,769	524,587
所得稅開支	7	(71,462)	(114,754)
年度溢利	8	561,307	409,83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可於其後轉列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52,931)	19,49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稅項		(52,931)	19,497
年度全面總收益		508,376	429,330
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65,567	442,081
非控股權益		(4,260)	(32,248)
		561,307	409,833
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12,636	461,578
非控股權益		(4,260)	(32,248)
		508,376	429,330
每股盈利	11		
基本		人民幣0.2359元	人民幣0.2034元
攤薄		人民幣0.2311元	人民幣0.1979元

9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852,519	819,799
無形資產	13	179,450	231,075
商譽	14	996,789	1,008,479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5	133,218	104,190
可供出售投資	16	65,342	61,965
預付租賃款項	17	37,863	38,723
其他應收賬款	19	30,000	3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7	7,504	7,646
		2,302,685	2,301,877
流動資產			
存貨	18	26,024	20,89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9	1,960,240	2,092,700
應收票據		11,909	23,186
預付租賃款項	17	860	860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1	2,579,998	1,430,20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2	83,854	59,939
已抵押存款	23	658	6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1,785,305	1,298,972
		6,448,848	4,927,426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1	44,572	122,27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4	1,584,295	1,203,843
應付票據	25	20,473	81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2	59,151	37,983
應付股息		78	83
應付稅項		157,699	130,450
借貸	26	685,750	922,452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		-	21,035
		2,552,018	2,438,929
流動資產淨值		3,896,830	2,488,4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199,515	4,790,3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9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7	15,904	18,943
可換股貸款票據	28	953,645	244,296
借貸	26	-	194,496
		969,549	457,735
		5,229,966	4,332,63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110,283	106,387
股份溢價	30	2,809,329	2,652,697
儲備	30	2,246,189	1,505,1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165,801	4,264,214
非控股權益		64,165	68,425
總權益		5,229,966	4,332,639

載於第89頁至17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陳宇紅博士
董事

唐振明博士
董事

9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貸款 票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法定企業 擴充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法定盈餘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累積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95,645	2,106,029	25,989	1,960	50,605	13,676	15,793	26,749	87,133	823,626	3,247,205	239,065	3,486,270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	442,081	442,081	(32,248)	409,83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	-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19,497	-	-	-	-	-	-	19,497	-	19,497
年度全面總收益(支出)	-	-	-	19,497	-	-	-	-	-	442,081	461,578	(32,248)	429,33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1,365	60,588	-	-	(6,766)	-	-	-	-	-	55,187	-	55,187
確認購股權開支	-	-	-	-	45,285	-	-	-	-	-	45,285	-	45,285
註銷購股權	-	-	-	-	(784)	-	-	-	-	784	-	-	-
發行普通股	3,602	185,156	-	-	-	-	-	-	-	-	188,758	-	188,758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	-	(148,758)	-	-	-	-	-	11,773	86,619	(50,366)	(138,392)	(188,758)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	-	-	-	-	42,519	-	-	-	-	42,519	-	42,519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	5,775	300,924	-	-	-	(32,651)	-	-	-	-	274,048	-	274,048
分配	-	-	-	-	-	-	-	-	30,995	(30,995)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387	2,652,697	(122,769)	21,457	88,340	23,544	15,793	26,749	129,901	1,322,115	4,264,214	68,425	4,332,639
年度溢利	-	-	-	-	-	-	-	-	-	565,567	565,567	(4,260)	561,307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	-	-	-	-	-	-	-	-	-	-	-	-	-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52,931)	-	-	-	-	-	-	(52,931)	-	(52,931)
年度全面總(支出)收益	-	-	-	(52,931)	-	-	-	-	-	565,567	512,636	(4,260)	508,376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3,896	181,651	-	-	(22,159)	-	-	-	-	-	163,388	-	163,388
確認購股權開支	-	-	-	-	149,952	-	-	-	-	-	149,952	-	149,952
註銷購股權	-	-	-	-	(3)	-	-	-	-	3	-	-	-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	-	-	-	-	100,630	-	-	-	-	100,630	-	100,630
分配	-	-	-	-	-	-	-	-	17,554	(17,554)	-	-	-
向普通股東派付股息	-	(25,019)	-	-	-	-	-	-	-	-	(25,019)	-	(25,01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283	2,809,329	(122,769)	(31,474)	216,130	124,174	15,793	26,749	147,455	1,870,131	5,165,801	64,165	5,229,9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9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632,769	524,587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4,920	56,192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82,602	88,155
財務費用	102,915	95,735
呆賬撥備	25,862	17,958
購股權開支	149,952	45,285
利息收入	(5,727)	(4,781)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投資業績	(19,763)	(17,4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19	10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20,152)
匯兌虧損(收益)	3,446	(1,91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067,595	783,68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102,678	(740,076)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增加	(77,699)	34,521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減少	(1,149,792)	86,45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411,520	207,802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1,277	(14,358)
存貨(增加)減少	(5,131)	9,36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9,661	(1,308)
來自業務之現金	380,109	366,082
已付所得稅	(48,045)	(74,348)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332,064	291,734

9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137)	(303,857)
訂立已抵押存款		(1,796)	(10,579)
已付開發成本		(30,117)	(35,425)
可供出售投資之投資		–	(12,814)
收購附屬公司之代價付款		(21,035)	–
認購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0,389)	(9,900)
墊付關連公司款項		(23,915)	(10,077)
提取已抵押存款		1,808	54,800
於過往年度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3,920	25,665
於過往年度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44,568
已收利息		5,727	4,7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81	242
來自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已收股息		1,125	2,059
		(234,428)	(250,537)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融資業務			
已付股息	39	(25,019)	–
新增借貸	39	1,989,822	3,092,248
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	201,727
收購非控股權益		–	(201,727)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161,233	55,187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781,290	458,649
關連公司墊款	39	21,168	3,316
償還借貸	39	(2,421,020)	(3,535,812)
已付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	39	(11,467)	(20,200)
已付其他利息	39	(63,583)	(67,885)
		432,424	(14,497)
來自(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530,060	26,700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98,972	1,265,8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727)	6,441
		1,785,305	1,298,972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1. 本公司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根據第22章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份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均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列值。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發展及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外包服務及培訓服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之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動議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有關修訂本規定實體須披露所需資料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衡量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有關修訂本亦規定,倘來自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列作融資業務的現金流,則須披露有關金融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有關修訂本規定須披露以下事項:(i)融資現金流的變動;(ii)因取得或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或其他業務而出現的變動;(iii)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平值的變動;及(v)其他變動。

本集團融資業務產生的負債包括借貸、可換股貸款票據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該等項目的年初及年末結餘對賬於附註39提供。根據有關修訂本的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披露過往年度的比較資料。除附註39的額外披露之外,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與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特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一般對沖會計法及金融資產減值之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本集團相關之主要規定包括：

-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工具，通常均按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按其後會計期間之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並一般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呈報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基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下列潛在影響：

分類及計量

附註16所披露的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的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權益證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證券合資格指定為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及本集團將按其後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該等證券，相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將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此舉將影響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所確認之金額。

其他全部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按與現時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之相同基準計量。

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續

減值

一般而言，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導致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以及其他須作出減值撥備的項目之尚未產生的信貸虧損提前撥備。

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倘若本集團須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將予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金額將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累計金額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的進一步減值將減少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溢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其制定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現時所載之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當）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一間實體於（或當）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之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確認履約義務、主理人與代理人之考量及授權應用指引澄清。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更多披露，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相關報告期間確認收益的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日期起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有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情況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經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時未支付租賃付款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經（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改影響予以調整。就現金流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呈列先期預付租賃款項作為有關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投資現金流，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此將呈列為本集團之融資現金流。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租賃土地（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確認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分類的潛在變動，視乎是否本集團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按將呈列相應有關資產（如擁有）相同項目呈列。

相比承租人會計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上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法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廣泛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附註35所披露，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229,323,000元。初步評估表示該等安排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將符合租賃界定，本集團將確認使用權資產及有關所有該等租賃的相應負債，除非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如上文所示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

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內容。

誠如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闡述，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物所給出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獲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的計量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公平值計量乃按其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二或三級，說明如下：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不包括計入第一級的報價）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無法觀察的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
- 承擔或然權獲得來自參與被投資方營運之可變回報；及
- 能夠利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個控制權元素中的一個或多個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綜合基準 — 續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其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其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支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

損益及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總收益歸屬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倘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股本、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倘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的相關權益部分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乃經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股權比例在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重新歸屬。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取消確認。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並計為(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和及(ii)該等資產過往賬面值(包括商譽)之間的差值，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附屬公司之負債。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與該附屬公司相關款額，會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定/允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下)。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按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取得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算。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乃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相關資產或負債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或訂立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量（參見下文的會計政策）；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的差額計值。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高於所轉讓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和，則有關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的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的一部分。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如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追溯調整，並根據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獲得的額外資料產生的調整。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業務合併 — 續

或然代價的隨後入賬如不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相應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的報告期間末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的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調整，及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就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悉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數額的事實與情況所取得的新資訊。

商譽

收購一項業務產生之商譽乃按於業務收購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所確立之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且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予預期從合併之協同效益中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指就內部管理目的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測試。就報告期內因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乃於該報告期末之前作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撥作減少商譽之賬面值，然後基於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商譽之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屬於本集團監察商譽之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內之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金額時包括在內。

本集團關於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的政策於下文描述。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為一類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合營安排的淨資產有控制權。共同控制權為合約協定對安排享有控制權，這僅在對相關活動的決定須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會存在。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 — 續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為作權益會計處理的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財務報表乃採用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用的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此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資產淨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外）的變動不予列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當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額部分之長期權益）時，本集團取消確認其分佔進一步虧損。倘本集團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則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於購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過投資成本之部分，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購入投資期間的損益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乃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一項個別資產作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撥回該減值虧損乃於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的情況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公司擁有共同控制權，則按出售於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列賬，相關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仍保留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而該保留權益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其當日之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視為初步確認之公平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賬面值以及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相關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將包括在內。此外，本集團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將於出售或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時，將有關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會在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時，方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收益乃扣除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撥備。

收益於下列情況下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已滿足本集團各項業務之特定標準，如下文所述。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益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於符合上述收益確認標準前自買方收取之貨品銷售按金及分期付款，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流動負債。

提供外包服務及培訓服務所得收入在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提供項目式開發合約的解決方案所得收入乃根據下文有關項目式開發合約的會計政策按完成百分比法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並以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而累算。實際利率乃透過金融資產之估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確立時予以確認。

項目式開發合約

當項目式開發合約之結果能可靠地估計時，收益及成本乃參照合約活動於報告期末之完成進度予以確認，完成進度則根據已完成工作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惟倘若計量結果無法反映完成進度則作別論。倘該款項能可靠計量且被認為屬可能收回，則合約工程之修訂、申索及獎金將計算在內。

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地估計時，合約收益在所產生的合約成本有可能收回的情況下方予確認。合約成本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倘合約總成本可能超逾合約總收益，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1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項目式開發合約 — 續

倘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進度款，則盈餘乃計入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倘進度款超過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盈餘乃呈列為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程前收取的款項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負債下之已收預付款。客戶尚未支付的已完成工程款項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政府補助金

於合理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金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方會確認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乃按系統化基準於本集團將擬使用有關補助予以抵銷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於損益確認。

為彌補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之政府補助金，乃於其成為可收取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租賃

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根據經營租賃獲得土地之成本）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總體優惠利益以直線法沖減租金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一項物業權益作出付款，而該物業權益同時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則本集團根據各部分之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而評估各部分是否應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分均明顯為經營租賃，在此情況下整個物業列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整筆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首期款項）按於初步確認時，於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之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比例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 續

倘能可靠分配相關款項，入賬為經營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及以直線法按租期攤銷。當無法可靠地在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租賃款項，則整項租賃一般會按租賃土地乃按融資租賃持有進行分類。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經過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之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為止。

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開支之前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自合資格作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其中以有可能獲得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倘暫時差額來自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中的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該交易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來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該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可能撥回則不在此限。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1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稅項 — 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賬面值或償還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其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以成本減日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折舊按其估計使用年期，經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發生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在建工程包括用作生產或自用的興建中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已完成及可投入作擬定用途的在建工程，乃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計提折舊的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即在資產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日後業主自用之在建樓宇

倘在建樓宇作生產或作行政用途，興建期間就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列作在建樓宇成本一部分。在建樓宇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樓宇於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即於樓宇達致按管理層擬定方式運作所需地點及狀況時）。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確認攤銷。估計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發生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開發（或一項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會在達致以下所有條件後方會予以確認：

- 具備完成無形資產，令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確定無形資產日後產生潛在經濟利益之方式；
- 能獲得完成開發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能夠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階段產生的開支。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為該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所產生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無形資產 — 續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收購有確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根據個別收購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申報。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中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取消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乃主要指取得土地使用權之付款。取得土地使用權之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或列作在建樓宇之部分成本。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值。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之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具有限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作出評估，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

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以識別合理及連貫之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連貫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未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作出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之評估。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 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將先分配至任何商譽(若適用)之賬面值以將其下調,其後按照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單位內之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能計算)、使用價值(如能釐定)及零之較高者。本應分配給該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給單位內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所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金額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因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此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日常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一項於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內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活躍市場報價及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獲指定，或並未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金融工具。

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乃按成本減報告期末的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於各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憑證顯示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該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減值之客觀憑證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繳付或拖欠償還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賬款組合減值的客觀憑證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中延遲付款至超逾過往30至180日的信貸期之宗數增加，以及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賬款有關的明顯變化。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直接於其賬面值減除，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之金額乃計入損益。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往後期間的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客觀相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資產之賬面值不得高於並無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擁有某實體資產於扣減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所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攤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一項於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內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地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票據、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股息、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可換股貸款票據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分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單獨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轉換選擇權將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的方式結清，並分類為權益工具。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的公平值透過計量並無相關權益部分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值進行估算。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續

可換股貸款票據 — 續

分類為權益的轉換選擇權按自複合工具的賬面總值扣除負債部分金額的方式釐定，於權益確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並於其後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的轉換選擇權在獲行使前於權益列賬，其後於權益確認之結餘將轉入股份溢價。倘轉換選擇權於可換股貸款票據到期日前仍未獲行使，已於權益確認之結餘將轉入累計溢利。於轉換或轉換選擇權屆滿後，不會於損益確認盈利或虧損。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的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交易成本直接自權益扣除。負債部分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以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貸款票據期限內攤銷。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衍生工具獲指定為及屬有效的對沖工具，則於損益確認之時間將視乎對沖關係之性質而定。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會於從資產取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於其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一項已轉讓金融資產之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之累積收益或虧損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過往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按年內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換算儲備下的權益累計(適當時歸入非控股權益)。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累計的所有有關該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對所購入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的調整，視為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於各報告期末按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本集團對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或其他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乃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之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列入資產之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

僱員應計之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於扣除已支付款項後確認為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向僱員授出購股權

向僱員作出之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按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於授出日期未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而釐定之公平值基於本集團估計將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內作出相應增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關於預期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數量的估計。修訂原來估計(如有)之影響於損益確認，以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於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對於在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之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向供應商授出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人士進行之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乃按所提供商品或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未能可靠地計量，則彼等按所授出股本工具於實體取得商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之公平值計量。所獲得的商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闡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無法直接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於作出修訂之會計期間確認；若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下文載列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極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重大調整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續

估計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而估計可收回金額時需要管理層按管理層對未來業務前景之意見，就折現率及增長率作出重大估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的計算結果釐定，而計算使用價值需本集團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估計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六年：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996,78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08,479,000元)。可收回金額的計算詳情於附註14披露。

項目式開發合約

來自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益按完成百分比法予以確認，此方法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管理層根據所編製的合約預算對合約成本、成果及完成合約之預期成本作出估計。因開發活動之性質使然，管理層因應合約進度檢討並修訂每份合約預算中對合約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的估計。對合約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之估計進行任何修訂，將會影響合約收益確認。倘完成之預期成本超出合約收益，則將確認合約虧損撥備。

呆賬撥備

本集團於釐定是否有為呆賬計提撥備的客觀憑證時，考慮貿易應收賬款之可回收程度及賬齡分析，並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評估該等應收賬款之最終變現數額時，須作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呆賬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間之差額計算。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呆賬撥備可能會增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經扣減呆賬撥備人民幣208,09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2,171,000元)後之賬面值為人民幣1,479,93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45,753,000元)(見附註19)。

無形資產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79,45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1,075,000元)。本集團自無形資產可以使用當日起，以直線法按估計為期3至10年之可使用年期計算無形資產之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本集團將無形資產投入生產用途之日，反映本公司董事對使用本集團之無形資產可產生之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間估算。倘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並未反映其真實可使用年期，則可能需計提額外攤銷。

1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本年度內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而收取及應收之款項淨額。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用作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之資料,乃以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客戶類別為主。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如下:

1. 技術專業服務集團 — 為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電信運營商及其他大型跨國公司開發及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包括銷售產品
2.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集團 — 為政府、煙草行業及其他小型公司開發及培訓業務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外包服務,包括銷售產品

有關以上分類之資料已呈報如下。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分類收益		分類業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技術專業服務業務	7,858,648	5,481,921	715,660	533,611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業務	1,385,036	1,301,446	132,835	115,656
	9,243,684	6,783,367	848,495	649,267

於二零一七年,分類收益於對銷分類間服務收益人民幣344,23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3,110,000元)後予以呈報。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確認來自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益總計人民幣4,196,22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47,477,000元)。

分類業績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業績	848,495	649,267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84	4,727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開支	(40,156)	(32,792)
企業開支	(25,702)	(71,482)
購股權開支	(149,952)	(45,28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20,152
除稅前溢利	632,769	524,587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 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 — 續

上文報告之分類收益為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分類間服務按成本加利潤基準支銷。

可呈報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類業績指在未分配企業開支、購股權開支、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應付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開支及公司層面之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之前，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呈報予主要運營決策者，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指標。

分類資產及負債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不包括任何資產及負債。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分類資產及負債。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其註冊成立所在之國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次為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日本。

本集團按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業務所在地釐定），相關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8,766,645	6,338,687
美國	402,095	408,062
日本	63,263	36,618
其他	11,681	-
	9,243,684	6,783,367

分類收益按產品及服務劃分：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及硬件產品	436,172	209,597
提供服務		
技術專業服務	7,615,969	5,413,546
互聯網資訊科技服務	1,191,543	1,160,224
	8,807,512	6,573,770
	9,243,684	6,783,367

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 續

有關主要客戶之信息

於相關年度內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的客戶產生之收益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¹	4,872,538	3,634,503

¹ 來自技術專業服務集團之收入。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並無其他單一客戶收益佔本集團收益之10%或以上。

其他分類資料

二零一七年	互聯網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服務集團 人民幣千元	技術專業 服務集團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列入分類損益之款項				
折舊及攤銷	68,642	108,211	669	177,522
財務費用	19,155	43,604	40,156	102,915
呆賬撥備	12,365	13,497	-	25,862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2,210)	(2,346)	(1,171)	(5,727)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項目業績	(21,654)	1,891	-	(19,7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30	358	131	619

二零一六年	互聯網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 服務集團 人民幣千元	技術專業 服務集團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列入分類損益之款項				
折舊及攤銷	60,003	82,299	2,045	144,347
財務費用	14,951	39,693	41,091	95,735
呆賬撥備(撥備撥回)	26,631	(8,673)	-	17,958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2,653)	(2,098)	(30)	(4,781)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項目業績	(19,461)	1,969	-	(17,4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7	76	-	103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借貸之利息	58,913	69,63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之估算利息	-	918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實際利息	40,156	32,792
其他	3,846	4,329
總借貸成本	102,915	107,672
減：於在建工程中撥充為資本的款項(附註)	-	(11,937)
	102,915	95,735

附註：有關金額指就興建一項物業作出具體借貸所產生之實際借貸成本。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89,085	129,162
—上年度超額撥備	(15,812)	(12,250)
日本企業所得稅	73,273	116,912
其他	657	48
	504	485
遞延稅項(附註27)	74,434	117,445
	(2,972)	(2,691)
	71,462	114,754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享受下文所述稅務豁免者除外。

1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所得稅開支 — 續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發出之證書，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中軟」）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七年底止。故此，北京中軟於兩個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稅稅率。

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關於軟件和集成電路產業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二零一六年49號」）及《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二零一二年27號」），上海中軟華騰軟件系統有限公司（「上海華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0%的減免所得稅率。

根據財稅二零一六年49號及財稅二零一二年27號，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中軟科技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0%的減免所得稅率。

根據北京市工業和信息化廳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發出之證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北京）有限公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北京」）獲認定為軟件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自二零一四年起，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北京可享受前兩個年度免繳所得稅，之後三年所得稅稅率減半。故此，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北京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享有50%的稅率減免。

根據上海市工業和信息化廳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日發出之證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上海）有限公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上海」）獲認定為軟件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自二零一四年起，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上海可享受前兩個年度免繳所得稅，之後三年所得稅稅率減半。故此，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上海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享有50%的稅率減免。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7. 所得稅開支 — 續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632,769	524,587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二零一六年：25%)	158,192	131,147
應佔使用權益法計量之實體權益業績之稅務影響	(4,941)	(4,373)
來自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務豁免及優惠之稅務影響	(148,587)	(99,28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5,906	50,47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5,03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812)	(12,250)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11)	(23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6,400	2,865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336)	(963)
預扣稅(附註)	2,451	52,408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71,462	114,754

附註：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之公告所述，本集團已進行內部重組，據此數間中國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內進行了轉讓(「重組」)。根據重組，中國附屬公司分派股息人民幣246,887,000元，而從稅務角度而言本集團已實現資本利得人民幣277,191,000元。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中國附屬公司收到之股息以及境外附屬公司集團公司間出售若干附屬公司產生之資本利得須繳納10%之預扣所得稅，而相關所得稅開支人民幣52,408,000元已於二零一六年確認。

於二零一七年，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取消註冊前分派股息人民幣28,848,000元。股息金額之人民幣24,510,000元乃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賺取之溢利所宣派，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須繳付10%預扣稅。相關稅務開支人民幣2,451,000元已予確認。

1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年度溢利

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附註9)	8,388	11,169
退休福利成本(不包括董事的退休福利成本)	331,130	249,243
購股權開支(不包括董事的購股權開支)	149,413	43,980
其他員工成本	6,597,908	4,855,958
員工成本總額	7,086,839	5,160,350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30,117)	(35,425)
	7,056,722	5,124,925
研發成本支出	567,313	348,863
減：政府補助金	-	(3,594)
	567,313	345,2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920	56,192
無形資產攤銷	81,742	87,97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60	893
	177,522	145,064
減：在建工程中資本化的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717)
	177,522	144,347
核數師酬金	6,300	5,680
確認作開支之存貨成本	431,151	205,631
有關樓宇之最低租賃款項	228,611	139,927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列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3,446	(1,9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19	103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5,727)	(4,781)
政府補助金	(86,674)	(29,055)
增值稅退稅	(1,210)	(1,609)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陳宇紅 人民幣千元	唐振明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袍金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4,227	2,499	6,726
退休福利	51	51	102
小計	4,278	2,550	6,828

上表顯示之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服務。陳宇紅先生亦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

	張亞勤 人民幣千元	Samuel Thomas Goodner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高良玉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袍金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60	293	-	553
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539	-	-	539
小計	799	293	-	1,092

1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 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續

上表顯示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曾之杰 人民幣千元	梁永賢 人民幣千元	賴觀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104	104	260	468
其他酬金	-	-	-	-
小計	104	104	260	468

上表顯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8,388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陳宇紅 人民幣千元	唐振明 人民幣千元	王暉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總計 人民幣千元
(A) 執行董事				
袍金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4,609	3,338	1,048	8,995
退休福利	47	47	47	141
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31	31	31	93
小計	4,687	3,416	1,126	9,229

上表顯示之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服務。陳宇紅先生亦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 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續

	張亞勤 人民幣千元	Samuel Thomas Goodner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 非執行董事			
袍金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9	200	329
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1,212	-	1,212
小計	1,341	200	1,541

上表顯示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曾之杰 人民幣千元	梁永賢 人民幣千元	賴觀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103	103	193	399
其他酬金	-	-	-	-
小計	103	103	193	399

上表顯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關於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1,169
----	-------	--------

附註a：Samuel Thomas Goodner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王暉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附註b：高良玉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 續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並無(二零一六年：兩名)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五名(二零一六年：三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載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513	9,714
退休福利成本	223	129
購股權開支	66,500	17,380
	78,236	27,223

酬金介於以下區間之最高薪僱員(包括董事)之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	1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	1
10,500,001港元至11,000,000港元	—	1
12,000,001港元至12,500,000港元	—	1
15,500,001港元至16,000,000港元	1	—
16,500,001港元至17,000,000港元	2	—
20,000,001港元至20,500,000港元	1	—
20,500,001港元至21,000,000港元	1	—
	5	5

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時之獎金或離職之補償。

概無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10. 股息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息：

二零一六年末期－每股1.2港仙(二零一六年：無)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25,019	-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港仙(二零一六年：1.2港仙)，並有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

11. 每股盈利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利息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565,567	442,081
40,156	32,792
605,723	474,873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

可換股貸款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2,396,988	2,173,087
29,961	36,650
193,746	190,144
2,620,695	2,399,881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之情況，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之情況，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

1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9,322	231,289	13,822	419,666	127,091	801,190
匯兌調整	-	1,728	14	-	46	1,788
添置	-	110,271	294	191,206	36,280	338,051
轉讓	603,521	-	-	(603,521)	-	-
出售	-	(1,564)	(386)	-	-	(1,9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2,843	341,724	13,744	7,351	163,417	1,139,079
匯兌調整	-	(1,722)	(14)	8	(47)	(1,775)
添置	-	58,509	2,431	33,923	34,289	129,152
轉讓	-	2,420	-	(31,117)	28,697	-
出售	-	(9,359)	(921)	-	(319)	(10,59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2,843	391,572	15,240	10,165	226,037	1,255,857
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63,896	10,751	-	88,950	263,597
匯兌調整	-	1,053	10	-	33	1,096
年度撥備	2,493	35,837	659	-	17,203	56,192
出售時撇銷	-	(1,258)	(347)	-	-	(1,60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93	199,528	11,073	-	106,186	319,280
匯兌調整	-	(1,214)	(10)	-	(39)	(1,263)
年度撥備	15,662	39,216	999	-	39,043	94,920
出售時撇銷	-	(8,495)	(785)	-	(319)	(9,59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155	229,035	11,277	-	144,871	403,33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688	162,537	3,963	10,165	81,166	852,5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0,350	142,196	2,671	7,351	57,231	819,799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樓宇	2%–3 $\frac{1}{3}$ %
傢俬、裝置及設備	9%–33 $\frac{1}{3}$ %
汽車	9%–20%
租賃物業裝修	於有關租期或19%–33 $\frac{1}{3}$ %(以較短者為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601,509,000元之在建工程已予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抵押。抵押已於二零一七年解除。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在為賬面值為人民幣585,36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01,509,000元)之樓宇獲取產權證，該等樓宇均位於中國。

13.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專門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約制 客戶有關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技術專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商號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25,776	17,367	27,153	19,704	12,494	243,238	13,764	1,007	23,344	11,572	695,419
匯兌調整	-	-	-	-	-	686	-	3	-	667	1,356
添置	35,425	-	-	-	-	-	-	-	-	-	35,42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201	17,367	27,153	19,704	12,494	243,924	13,764	1,010	23,344	12,239	732,200
添置	30,117	-	-	-	-	-	-	-	-	-	30,11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1,318	17,367	27,153	19,704	12,494	243,924	13,764	1,010	23,344	12,239	762,317
攤銷/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9,490	17,167	21,926	19,704	12,494	172,190	7,351	974	14,994	6,026	412,316
匯兌調整	-	-	-	-	-	351	-	1	-	478	830
年度撥備	57,858	200	5,227	-	-	17,456	1,305	8	3,340	2,585	87,97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348	17,367	27,153	19,704	12,494	189,997	8,656	983	18,334	9,089	501,125
年度撥備	58,897	-	-	-	-	15,490	1,305	9	3,340	2,701	81,74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6,245	17,367	27,153	19,704	12,494	205,487	9,961	992	21,674	11,790	582,867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073	-	-	-	-	38,437	3,803	18	1,670	449	179,4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853	-	-	-	-	53,927	5,108	27	5,010	3,150	231,075

開發成本由內部產生。所有其他無形資產均自第三方收購。

附註：

- i. 合約制客戶有關無形資產及技術專才為已完全攤銷的無形資產，且仍然由本集團使用。
- ii. 部分客戶關係已完全攤銷，而該等客戶關係仍然存在。

1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無形資產 — 續

所有無形資產均有固定使用年期並於以下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開發成本	5年
專門技術	3–10年
軟件	3–10年
合約制客戶有關無形資產	5年
技術專才	5年
客戶關係	5–10年
專利	3.6–10年
商號	5年
技術	5年
不競爭協議	3–5年

14.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191,688
匯兌調整	<u>12,869</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4,557
匯兌調整	<u>(11,69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92,867</u>
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6,078</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96,789</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8,479</u>

14. 商譽 — 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已分配至下列現金產生單位及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中軟	66,500	66,500
上海華騰	134,188	134,188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相關業務(附註)	605,628	399,418
Catapult Systems, LLC(「Catapult」)	189,643	201,333
掌中無限控股有限公司(「掌中無限」)及相關業務(附註)	—	206,210
中軟總公司計算器培訓中心(「培訓中心」)	830	830
	996,789	1,008,479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整合掌中無限及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之業務，以提高服務能力及實現營運上之協同效應。本集團其後重新評估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合併掌中無限、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相關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以便監察商譽表現。

下列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計算時採用基於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下文所示的貼現率。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現金流量採用下文所示的穩定增長率推算。該等增長率基於有關行業推測。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預測增長率乃屬合理。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其他主要假設涉及對於現金流入及／或流出的估計，當中包括銷售額預算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預期而作出。

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貼現率		增長率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北京中軟	12.5%	13%	3%	3%
上海華騰	12.5%	13%	3%	3%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相關業務	13%	13%	3%	3%
Catapult	16%	16%	3%	3%
掌中無限及相關業務	不適用	13%	不適用	3%
培訓中心	13%	13%	3%	3%

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總值超過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總額。

1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	95,661	85,271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37,557	18,919
	133,218	104,190

非上市投資成本包括北京中煙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及北京中軟國際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軟教育」)分別產生之商譽人民幣3,052,000元及人民幣38,26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52,000元及人民幣38,266,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權益法入賬之重大投資(均為本集團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資本百分比		業務性質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北京中煙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20%	20%	維護煙草行業的生產、營運及管理決策系統
北京中軟國際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49%	49%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1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 續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重大投資之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入賬之重大投資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文之財務資料概要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中顯示的金額。

北京中軟教育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01,103	148,484
非流動資產	69,793	77,943
流動負債	(226,335)	(129,361)
非流動負債	(1,309)	(1,964)
收益	426,424	312,498
本年度間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37,150	37,143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中軟教育資產淨值	143,252	95,102
本集團於北京中軟教育之所有權權益比例	49%	49%
商譽	38,266	38,266
本集團於北京中軟教育之權益的賬面值	108,459	84,866

1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 續

個別不重要之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之匯總資料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總收益(開支)	1,559	(708)
本集團於該等投資之權益的賬面總值	24,759	19,324

16.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值, 非即期)	65,342	61,965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本集團與PointGuard Management I, L.P. (「PointGuard Management」)及其他兩名共同投資合夥人訂立合夥協議。根據合夥協議, 本集團同意向PointGuard Ventures I, L.P. (「PointGuard Ventures」)作出總額為10,000,000美元之資本承擔。PointGuard Ventures為一間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 主要從事私人及公眾技術融合企業的股權或股權相關證券的風險資本投資。根據合夥協議, PointGuard Management擁有管理、控制及進行PointGuard Ventures事務, 以及代表其進行任何及所有行動的獨家專屬權利。本公司董事認為, 本集團不能對PointGuard Ventures行使控制或重大影響力。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向PointGuard Ventures投資10,0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 10,000,000美元), 佔股份權益之13.29%(二零一六年: 13.29%)。該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因其合理公平值的估計範圍較大, 以致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17. 預付租賃款項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3,023	1,702	44,725
匯兌調整	-	107	10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23	1,809	44,832
匯兌調整	-	111	11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23	1,920	44,943
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580	1,669	4,249
匯兌調整	-	107	107
年度撥備	860	33	89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40	1,809	5,249
匯兌調整	-	111	111
年度撥備	860	-	86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0	1,920	6,22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723	-	38,72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83	-	39,583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37,863	-	37,863	38,723	-	38,723
流動資產	860	-	860	860	-	860
	38,723	-	38,723	39,583	-	39,583

1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租賃款項 — 續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於中國中期租約下的土地使用權相關付款人民幣38,72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9,583,000元)。

商標使用權付款以直線法按十年攤銷。

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按五十年租期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9,58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以為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授信提供擔保。抵押已於二零一七年解除。

18. 存貨

電腦硬件、設備及軟件產品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26,024	20,893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
減: 呆賬撥備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688,023	1,927,924
(208,090)	(182,171)

給予供應商之墊款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

1,479,933	1,745,753
124,606	72,727
385,701	304,220
1,990,240	2,122,700

為呈報目的進行分析:

非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30,000	30,000
1,960,240	2,092,700
1,990,240	2,122,700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續

本集團之信用期介乎30至180日。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就以項目式開發合同銷售貨品及服務)及提供其他服務日期所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129,652	1,602,798
介乎91至180日	155,783	94,115
介乎181至365日	187,322	22,878
介乎一至兩年	7,176	25,099
介乎兩至三年	-	863
	1,479,933	1,745,753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各客戶之信貸上限。授予客戶之信貸上限每次均予以檢討。貿易應收賬款中69%(二零一六年：83%)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經本集團評估擁有最佳信用質素。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14,04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8,343,000元)之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由於本集團信納有關客戶之信用質素，因此本集團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故此，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無須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641	88,463
介乎91至180日	121,480	6,941
介乎181至365日	183,744	17,070
介乎一至兩年	7,176	25,006
介乎兩至三年	-	863
總計	314,041	138,343

本集團已就所有賬齡超逾三年之應收賬款悉數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按過往經驗，逾期三年以上之應收賬款一般不可收回。

1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續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86,917	185,502
就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25,942	44,677
年內已收回款項	(80)	(26,719)
因不可收回而撤銷之款項	(3,412)	(16,560)
匯兌調整	(32)	17
年末結餘	209,335	186,917

20. 金融資產轉讓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全面追索基準向銀行轉讓的貿易應收賬款。由於本集團並無轉移有關該等應收賬款的重大風險及回報，故繼續悉數確認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並於轉讓時確認已收現金為有抵押借貸（見附註26）。該等應收賬款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	—	30,857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	30,857
淨值	—	—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553,88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81,030,000元）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按無追索權基準轉讓予獨立第三方。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向對手方轉移該等貿易應收賬款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悉數取消確認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取消確認貿易應收賬款之相關虧損為人民幣3,84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329,000元），已於損益扣除。

21.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之在建工程合約已產生合約成本		
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8,084,856	3,832,206
減：進度款	(5,549,430)	(2,524,271)
	2,535,426	1,307,935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應收合約客戶的合約工程款項	2,579,998	1,430,206
應付合約客戶的合約工程款項	(44,572)	(122,271)
	2,535,426	1,307,935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末概無已收客戶合約工程墊款。

22.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末，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股息及向本公司聯營公司預付的款項。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擁有人提供之墊款，該筆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35厘(二零一六年：4.35厘)計息及還款期為一年。

23. 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

已抵押存款

該款項指抵押予若干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短期貿易授信之擔保品的存款，故分類為流動資產。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報告期末之加權平均年利率為0.35厘(二零一六年：0.90厘)。該等已抵押存款將於清償貿易授信下的相關負債後解除抵押。

銀行結餘

該等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加權平均利率0.32厘(二零一六年：0.38厘)計息。

於報告期末，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款項。

1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 — 續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040	-
港元	6,787	4,402
美元	50,697	31,016
日圓	8,541	10,282
其他	54	-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772,647	552,475
從客戶收取之按金	18,978	17,80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792,670	633,568
	1,584,295	1,203,843

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89,161	493,523
介乎91至180日	27,205	20,484
介乎181至365日	104,253	18,791
介乎一至兩年	34,268	10,770
兩年以上	17,760	8,907
	772,647	552,475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用期為90日。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維持足夠營運資金清償到期債務。

25.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20,473	812

26. 借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	685,750	925,291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i))	-	191,657
	685,750	1,116,948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之賬面值：		
於一年內	685,750	922,452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	194,496
	685,750	1,116,948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列為流動負債之金額	(685,750)	(922,452)
	-	194,496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1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借貸一續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總額		
按浮動利率(附註(iii))	40,000	715,283
按固定利率(附註(iv))	645,750	401,665
	685,750	1,116,948
借貸按貨幣分析 以人民幣列值	685,750	1,116,948

附註：

- (i) 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ii) 賬面淨值零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857,000元)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予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金額為零元之其餘銀行貸款由本集團之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提供擔保(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0,800,000元)。
- (iii) 借貸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利率收取利息。年內之平均年利率為4.58厘(二零一六年：5.37厘)。
- (iv) 固定利率借貸之利息按介乎4.35厘至4.79厘(二零一六年：4.35厘至6.31厘)的年利率收取利息。

27.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於本年度及往年之變動：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 權益的賬面值 與稅基之差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9,688)	(1,603)	(1,253)	-	804	4,924	(7,677)	505	(13,988)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1,808	325	503	1,336	(804)	(514)	-	37	2,691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880)	(1,278)	(750)	1,336	-	4,410	(7,677)	542	(11,297)
計入損益	1,964	325	584	-	-	-	-	99	2,972
匯兌調整	-	-	-	(78)	-	-	-	3	(75)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916)	(953)	(166)	1,258	-	4,410	(7,677)	644	(8,400)

下列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結餘所作之分析：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7,504	7,646
遞延稅項負債	(15,904)	(18,943)
	(8,400)	(11,29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供抵扣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360,28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70,470,000元)。已就人民幣3,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611,000元)之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未就剩餘人民幣356,88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66,859,000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356,88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66,859,000元)未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二一年)之前的各個年度到期。

27. 遞延稅項 — 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根據相關稅務條約繳交5%或10%的預扣稅。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不可分派溢利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約人民幣2,014,90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64,297,000元）在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撥備，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

28. 可換股貸款票據**於二零一七年發行的可換股貸款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與Dan Capital Management Ltd（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經修訂），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認購方則有條件地同意認購以人民幣列值以港元結算的可換股貸款票據，該可換股貸款票據將按本金總額900,000,000港元（將按發行票據當日之現行市場匯率，即二零一七年票據之等額人民幣本金額）結算。可換股貸款票據分兩批發行，本金總額分別為254,000,000港元及646,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分別向Dan Capital Tangkula Limited Partnership及Dan Capital Kunlun Limited Partnership（作為最終認購方）發行，該兩間公司均由Dan Capital Management Ltd.成立。按固定匯率人民幣0.8681元兌1港元換算，二零一七年票據之等額人民幣本金額其後釐定為人民幣781,290,000元。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三日。

可換股貸款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於到期日當日或之前隨時按轉換價（可就（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或拆細、資本化發行及資本分派作出調整）每股5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每股人民幣4.34元）轉換為18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除非之前已贖回、轉換及註銷）。可換股貸款票據按3厘的年利率計息並每半年支付一次，首個付息日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除非之前已轉換、償還或註銷，尚未行使可換股貸款票據將由本公司於到期日按未轉換二零一七年票據的等額人民幣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按到期日港元兌人民幣當前市場匯率以港元贖回。

本公司無權要求於到期日前提早註銷或贖回任何可換股貸款票據。倘發生特定違約事件，票據持有人可要求按其當時未轉換二零一七年票據的等額人民幣本金額以港元即時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作出之公告。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轉換選擇權部分與負債部分分開呈列，轉換選擇權部分可按照以固定數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額的本公司本身權益的方式結算。轉換選擇權部分於初步確認後列入可換股貸款票據儲備項下的權益內。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分別為6.11厘。

28. 可換股貸款票據 — 續

於二零一六年發行的可換股貸款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與Huarong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Growth Fund L.P. (認購方)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發行，而認購方則有條件地同意認購以人民幣列值以美元結算的可換股貸款票據，該可換股貸款票據將按本金總額70,000,000美元(按合約日之匯率人民幣6.5521元兌1美元換算為人民幣458,649,000元，或二零一六年票據之等額人民幣本金額)結算。可換股貸款票據分兩批發行，第一批及第二批的本金總額分別為30,000,000美元及40,000,000美元，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發行。第一批及第二批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

可換股貸款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於到期日當日或之前隨時按轉換價(可就(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或拆細、資本化發行及資本分派作出調整)每股3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每股人民幣2.52元)轉換為181,987,612股本公司普通股(除非之前已贖回、轉換及註銷)。可換股貸款票據按4.5厘的年利率計息並每半年支付一次，第一批及第二批的首個付息日分別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除非之前已轉換、償還或註銷，尚未行使可換股貸款票據由本公司於到期日按未轉換二零一六年票據的等額人民幣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按到期日美元兌人民幣當前市場匯率以美元贖回。

本公司無權要求於到期日前提早註銷或贖回任何可換股貸款票據。倘發生特定違約事件，票據持有人可要求按其當時未轉換二零一六年票據的等額人民幣本金額以港元即時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作出之公告。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轉換選擇權部分與負債部分分開呈列，轉換選擇權部分可按照以固定數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額的本公司本身權益的方式結算。轉換選擇權部分於初步確認後列入可換股貸款票據儲備項下的權益內。第一批及第二批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分別為8.36厘及8.08厘。於二零一六年曾轉換部分可換股貸款票據(見附註29)。

1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可換股貸款票據 — 續

於二零一零年發行的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本公司宣佈完成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年利率為4.25厘的可換股貸款票據（「二零一零年可換股貸款票據」）。

二零一零年可換股貸款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於票據發行日期至其結算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期間內隨時按轉換價（可就（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或拆細、資本化發行及資本分派作出調整）每股2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每股人民幣1.718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除非之前已予轉換，票據將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按未轉換本金額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包括該日）之應計利息贖回。年利率4.25厘計息每半年支付一次。

可換股貸款票據包含兩個部分，即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列入可換股貸款票據儲備項下的權益內。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7.24厘。二零一零年可換股貸款票據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全數轉換。

可換股貸款票據負債部分於年內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之賬面值	244,296	89,622
票據持有人轉換	-	(274,048)
年內發行	680,660	416,130
利息開支（附註6）	40,156	32,792
已付利息	(11,467)	(20,200)
年末之賬面值	953,645	244,296

29. 股本

	股份數目	面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0	200,000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財務報表 所示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066,808,004	103,340,401	95,645
行使購股權(附註i)	31,880,000	1,594,000	1,365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附註ii)	130,376,917	6,518,846	5,775
發行普通股(附註iii)	85,109,515	4,255,475	3,60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4,174,436	115,708,722	106,387
行使購股權(附註i)	88,100,000	4,405,000	3,89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2,274,436	120,113,722	110,283

1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 — 續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認購88,100,000股（二零一六年：31,88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的購股權以每份1.78港元至2.15港元（二零一六年：0.97港元至2.15港元）的價格獲行使（見附註37）。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一零年發行的本金額為人民幣90,000,000元之可換股貸款票據按每股人民幣1.718元之轉換價轉換為52,382,227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見附註28）。此外，於二零一六年發行的本金額為30,000,000美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人民幣196,563,000元）的可換股貸款票據按每股3.00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人民幣2.52元）之轉換價轉換為77,994,69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見附註28）。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本公司向華為技術有限公司（「華為」）發行85,109,515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以收購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之40%股權，詳情載於附註33。

30. 股份溢價及儲備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之進賬款項可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惟前提是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仍可支付日常業務過程中之到期債務。股份溢價亦可以繳足紅股形式進行分派。

其他儲備

若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權益發生變動，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的變動。其他儲備主要指計及重新分配附屬公司若干其他儲備的影響後，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

30. 股份溢價及儲備 — 續**一般儲備金及法定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外商投資企業須向一般儲備基金及法定企業發展基金提撥款項。撥入該等儲備基金之款項須從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相關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溢利淨額中撥付，而劃撥金額及分配基準由彼等各自之董事會每年決定。一般儲備金可用以抵銷附屬公司往年的虧損（如有）及透過資本化發行方式轉增股本。法定企業發展基金可透過資本化發行用以擴大附屬公司之股本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外商投資企業除外）須向法定盈餘公積金提撥款項。撥入該等基金之款項須按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相關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溢利淨額之10%撥付。

3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較往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附註26所披露的借貸及附註28所披露的可換股貸款票據，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公司董事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結構。在檢討過程中，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類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券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1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30,548	3,406,547
可供出售投資	65,342	61,965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548,080	2,418,9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投資、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股息、借貸、應付票據、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及可換股貸款票據。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披露於各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輕該等風險之相關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務求及時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因提供服務之收入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收賬款，因以外幣列值之採購及借貸而產生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故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服務收入中約0.5%(二零一六年：0.9%)以提供服務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02,549	15,947	592	15,867
美元	96,512	45,346	-	-
日圓	18,053	23,985	1,348	3,304
其他	6,590	-	-	-

32.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i) 貨幣風險 — 續

本集團之政策為各經營實體均盡量以當地貨幣經營，以最大程度減低貨幣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由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之影響輕微，管理層並未對沖外匯風險，但持續監察所有外匯風險敞口之變動。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美元及日圓帶來的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5%為匯報外匯風險所用之敏感率，代表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列值之未到期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按匯率變動5%調整其換算金額。下列正值／負值表示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升值5%所導致的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貶值5%，則將對結果造成等額的相反影響。

	港元影響		美元影響		日圓影響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稅後溢利	(3,823)	(3)	(3,619)	(1,700)	(626)	(776)

- (a) 主要由報告期末港元貿易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應付賬款的風險敞口產生。
- (b) 主要由報告期末的美元貿易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的風險敞口產生。
- (c) 主要由報告期末的日圓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貿易應付賬款的風險敞口產生。

32.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市場風險 — 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為定息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一筆金額為人民幣4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15,283,000元)之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外，本集團所有餘下銀行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須承受與可換股貸款票據(詳情見附註28)、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見附註26)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見附註22)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見附註26)及短期銀行存款(見附註23)有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風險主要源自一筆無抵押銀行貸款受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的波動影響。本集團保持一定的浮動利率借貸，以盡可能減少公平值利率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利率風險敞口。本公司董事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餘下浮息借貸的利率風險敞口釐定(見附註26)。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浮息借貸採用50個基點(二零一六年：50個基點)之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就浮息借貸而言，倘利率調高50個基點(二零一六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5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682,000元)。

32.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信貸風險

倘交易對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能履行彼等之承擔，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之賬面值。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人負責釐訂信貸上限、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管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每項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於必要時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

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中國及香港具有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按地域劃分，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中，中國佔93.3%（二零一六年：94.4%）。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分別佔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的54.9%（二零一六年：60.5%）及68.8%（二零一六年：69.1%）。此外，存於中國多間獲授權銀行的流動資金面臨信貸集中風險。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進行監察並將之維持在管理層視為充裕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的未動用一般借貸額度約為人民幣909,25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61,696,000元）。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該表基於本集團可能須還款之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當中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1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續

流動資金風險 — 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六個月 但不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未貼現現金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量總額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828,983	-	-	-	828,983	828,983
應付票據		20,473	-	-	-	20,473	20,47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35	50,218	10,193	-	-	60,411	59,151
應付股息		78	-	-	-	78	78
借貸	4.58	666,782	25,030	-	-	691,812	685,750
可換股貸款票據	6.11	17,975	17,812	291,778	852,648	1,180,213	953,645
		1,584,509	53,035	291,778	852,648	2,781,970	2,548,080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六個月 但不超過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未貼現現金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量總額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97,776	-	-	-	997,776	997,776
應付票據		812	-	-	-	812	81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35	35,673	3,026	-	-	38,699	37,983
應付股息		83	-	-	-	83	83
借貸	5.37	524,786	428,322	55,119	165,540	1,173,767	1,116,948
可換股貸款票據	8.08	11,958	6,028	11,958	268,014	297,958	244,296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		21,331	-	-	-	21,331	21,035
		1,592,419	437,376	67,077	433,554	2,530,426	2,418,933

33. 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本公司與華為訂立一項認購及收購協議，據此(i)華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每股2.80港元發行85,109,515股普通股；及(ii)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華為有條件同意出售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的40%股權。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交易實質是本公司向華為發行85,109,515股普通股以收購華為持有的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的40%股權。該等交易的先決條件(如獲得本公司及華為董事會及股東批准)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達成。該等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自此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華為所認購的股份於完成日期的市值為222,987,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88,758,000元)。該等交易列為與現有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投資者的股權交易，重新歸屬相關權益部分後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華為所認購股份的市值之間的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

34.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底，本集團已抵押若干銀行存款作為授予本集團的短期貿易授信之擔保品(見附註23)。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底，本集團抵押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以擔保償還銀行貸款(見附註26)。

35.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樓宇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將於以下時間到期：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97,466	112,65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1,857	207,538
	229,323	320,193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用作培訓中心、辦公室物業及儲物室的物業須支付之租金。本集團之租期議定為一年至六年(二零一六年：一年至七年)，而租期內的租金一般為固定。

36.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845	3,421
— 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的實體	113,100	89,100
	113,945	92,521

3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首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旨在鼓勵及獎賞為本集團勤勉工作之人士及各方。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開始起計十年內有效。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通過之決議案，終止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屆滿之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連同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得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在任何情況下，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屆滿概不會影響已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條款。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董事、全職及兼職僱員、供應商及顧客授予購股權，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授出購股權之要約須於授出之日起計三十日內接納，且各參與者須在接納所授出的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之代價。

購股權可於接納授出購股權之要約當日後十年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購股權計劃之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並知會各承授人，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交易日)之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於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行使所涉及股份共計不超過緊隨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的購股權，而經股東批准後該上限可予更新。然而，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十二個月內授予任何個人的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共計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任一年內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若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37. 購股權計劃 — 續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董事、其他僱員及供應商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購股權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屆滿	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陳宇紅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22.01.2017	3,000,000	-	(3,000,000)	-	-	
				23.01.2014–22.01.2015	23.01.2015–22.01.2017	3,000,000	-	(3,000,000)	-	-
				23.01.2014–22.01.2016	23.01.2016–22.01.2017	4,000,000	-	(4,000,000)	-	-
					10,000,000	-	(10,000,000)	-	-	
唐振明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9.4.2017	500,000	-	(500,000)	-	-	
				10.4.2007–9.4.2008	10.4.2008–9.4.2017	500,000	-	(500,000)	-	-
				10.4.2007–9.4.2009	10.4.2009–9.4.2017	500,000	-	(500,000)	-	-
				10.4.2007–9.4.2010	10.4.2010–9.4.2017	500,000	-	(500,000)	-	-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22.01.2017	3,000,000	-	(3,000,000)	-	-	
				23.01.2014–22.01.2015	23.01.2015–22.01.2017	3,000,000	-	(3,000,000)	-	-
				23.01.2014–22.01.2016	23.01.2016–22.01.2017	4,000,000	-	(4,000,000)	-	-
					12,000,000	-	(12,000,000)	-	-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	16.12.2015	3.27港元	無	16.12.2015–15.12.2018	900,000	-	-	-	900,000	
				16.12.2015–15.12.2016	16.12.2016–15.12.2018	900,000	-	-	-	900,000
				16.12.2016–15.12.2017	16.12.2017–15.12.2018	1,200,000	-	-	-	1,200,000
					3,000,000	-	-	-	3,000,000	

1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購股權計劃 — 續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董事、其他僱員及供應商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續

購股權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屆滿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僱員：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9.4.2017	1,085,000	-	(1,085,000)	-	-	
			10.4.2007–9.4.2008	10.4.2008–9.4.2017	3,220,000	-	(3,220,000)	-	-	
			10.4.2007–9.4.2009	10.4.2009–9.4.2017	2,950,000	-	(2,950,000)	-	-	
			10.4.2007–9.4.2010	10.4.2010–9.4.2017	3,350,000	-	(3,345,000)	(5,000)	-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22.01.2017	21,145,000	-	(21,145,000)	-	-	
			23.01.2014–22.01.2015	23.01.2015–22.01.2017	12,155,000	-	(12,155,000)	-	-	
			23.01.2014–22.01.2016	23.01.2016–22.01.2017	22,200,000	-	(22,200,000)	-	-	
	16.12.2015	3.27港元	無	16.12.2015–15.12.2018	10,500,000	-	-	-	10,500,000	
			16.12.2015–15.12.2016	16.12.2016–15.12.2018	10,500,000	-	-	-	10,500,000	
			16.12.2015–15.12.2017	16.12.2017–15.12.2018	14,000,000	-	-	-	14,000,000	
	11.10.2016	3.69港元	無	11.10.2016–10.10.2017	11.10.2017–10.10.2020	40,000,000	-	-	-	40,000,000
			11.10.2016–10.10.2018	11.10.2018–10.10.2020	24,000,000	-	-	-	24,000,000	
			11.10.2016–10.10.2019	11.10.2019–10.10.2020	16,000,000	-	-	-	16,000,000	
	17.11.2016	3.69港元	無	17.11.2016–16.11.2019	15,000,000	-	-	-	15,000,000	
			17.11.2016–16.11.2017	17.11.2017–16.11.2019	15,000,000	-	-	-	15,000,000	
			17.11.2016–16.11.2018	17.11.2018–16.11.2019	20,000,000	-	-	-	20,000,000	
	16.1.2017	3.67港元	無	16.1.2017–15.1.2020	-	25,500,000	-	-	25,500,000	
			16.1.2017–16.1.2018	16.1.2018–15.1.2020	-	25,500,000	-	-	25,500,000	
			16.1.2017–16.1.2019	16.1.2019–15.1.2020	-	34,000,000	-	-	34,000,000	
						231,105,000	85,000,000	(66,100,000)	(5,000)	250,000,000
供應商：	21.9.2017	4.50港元	無	21.9.2017–20.9.2020	-	6,000,000	-	-	6,000,000	
			21.9.2017–20.9.2018	21.9.2018–20.9.2020	-	6,000,000	-	-	6,000,000	
			21.9.2017–20.9.2019	21.9.2019–20.9.2020	-	8,000,000	-	-	8,000,000	
						-	20,000,000	-	-	20,000,000
總計					256,105,000	105,000,000	(88,100,000)	(5,000)	273,000,000	
於年末可行使									139,5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3.08港元	3.82港元	2.10港元	1.78港元	3.68港元	

37. 購股權計劃 — 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董事及其他僱員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購股權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屆滿	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陳宇紅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22.01.2015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22.01.2016	4,000,000	-	-	-	4,000,000	
					10,000,000	-	-	-	10,000,000	
唐振明	30.3.2006	0.97港元	無	30.3.2006–29.3.2016	-	-	-	-	-	
				30.3.2006–29.3.2007	200,000	-	(200,000)	-	-	
				30.3.2006–29.3.2008	200,000	-	(200,000)	-	-	
				30.3.2006–29.3.2009	400,000	-	(400,000)	-	-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9.4.2017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9.4.2008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9.4.2009	500,000	-	-	-	500,000	
				10.4.2007–9.4.2010	500,000	-	-	-	500,000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22.01.2015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22.01.2016	4,000,000	-	-	-	4,000,000		
					12,800,000	-	(800,000)	-	12,000,000	
王暉(附註)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22.01.2017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22.01.2015	3,000,000	-	-	-	3,000,000	
				23.01.2014–22.01.2016	4,000,000	-	-	-	4,000,000	
					10,000,000	-	-	-	10,000,000	
非執行董事：										
張亞勤	16.12.2015	3.27港元	無	16.12.2015–15.12.2018	900,000	-	-	-	900,000	
				16.12.2015–15.12.2016	900,000	-	-	-	900,000	
				16.12.2016–15.12.2017	1,200,000	-	-	-	1,200,000	
					3,000,000	-	-	-	3,000,000	

附註：王暉於二零一六年退任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已於上表二零一七年變動中計入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其他僱員持有之購股權當中。

1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購股權計劃 — 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董事及其他僱員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續

購股權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屆滿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僱員：	30.3.2006	0.97港元	無	30.3.2006–29.3.2016	50,000	-	-	(50,000)	-
			30.3.2006–29.3.2007	30.3.2007–29.3.2016	1,575,000	-	(775,000)	(800,000)	-
			30.3.2006–29.3.2008	30.3.2008–29.3.2016	2,125,000	-	(1,300,000)	(825,000)	-
			30.3.2006–29.3.2009	30.3.2009–29.3.2016	1,350,000	-	(525,000)	(825,000)	-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9.4.2017	1,085,000	-	-	-	1,085,000
			10.4.2007–9.4.2008	10.4.2008–9.4.2017	3,220,000	-	-	-	3,220,000
			10.4.2007–9.4.2009	10.4.2009–9.4.2017	3,200,000	-	(250,000)	-	2,950,000
			10.4.2007–9.4.2010	10.4.2010–9.4.2017	3,600,000	-	(250,000)	-	3,350,000
	23.1.2014	2.15港元	無	23.01.2014–22.01.2017	24,000,000	-	(5,855,000)	-	18,145,000
			23.01.2014–22.01.2015	23.01.2015–22.01.2017	17,480,000	-	(8,325,000)	-	9,155,000
			23.01.2014–22.01.2016	23.01.2016–22.01.2017	32,000,000	-	(13,800,000)	-	18,200,000
	16.12.2015	3.27港元	無	16.12.2015–15.12.2018	10,500,000	-	-	-	10,500,000
			16.12.2015–15.12.2016	16.12.2016–15.12.2018	10,500,000	-	-	-	10,500,000
			16.12.2015–15.12.2017	16.12.2017–15.12.2018	14,000,000	-	-	-	14,000,000
	11.10.2016	3.69港元	無	11.10.2016–10.10.2017	-	40,000,000	-	-	40,000,000
			11.10.2016–10.10.2018	11.10.2018–10.10.2020	-	24,000,000	-	-	24,000,000
			11.10.2016–10.10.2019	11.10.2019–10.10.2020	-	16,000,000	-	-	16,000,000
	17.11.2016	3.69港元	無	17.11.2016–16.11.2019	-	15,000,000	-	-	15,000,000
			17.11.2016–16.11.2017	17.11.2017–16.11.2019	-	15,000,000	-	-	15,000,000
			17.11.2016–16.11.2018	17.11.2018–16.11.2019	-	20,000,000	-	-	20,000,000
					124,685,000	130,000,000	(31,080,000)	(2,500,000)	221,105,000
總計					160,485,000	130,000,000	(31,880,000)	(2,500,000)	256,105,000
於年末可行使									35,405,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2.34港元	3.69港元	2.02港元	0.97港元	3.08港元

就年內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3.77港元(二零一六年：3.37港元)。

37. 購股權計劃 —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1.16港元至1.33港元。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釐定。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異。該模型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價	3.69港元
行使價	3.69港元
預期波幅	48.23%
到期時間	4年
無風險利率	0.73%
預期股息率	0.00%
預期行使期間	1至3年

預期波幅根據本公司股價於截至二零一六年的1,461日期間之歷史波幅釐定。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0.97港元至1.25港元。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釐定。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異。該模型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價	3.65港元
行使價	3.69港元
預期波幅	52.54%
到期時間	3年
無風險利率	0.95%
預期股息率	0.00%
預期行使期間	0至3年

預期波幅根據本公司股價於截至二零一六年的1,095日期間之歷史波幅釐定。

1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購股權計劃 — 續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授出的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0.94港元至1.16港元。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釐定。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異。該模型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價	3.58港元
行使價	3.67港元
預期波幅	52.17%
到期時間	3年
無風險利率	1.20%
預期股息率	0.00%
預期行使期間	0至3年

預期波幅根據本公司股價於截至二零一七年的1,096日期間之歷史波幅釐定。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1.28港元至1.47港元。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釐定。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異。該模型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價	4.50港元
行使價	4.50港元
預期波幅	49.19%
到期時間	3年
無風險利率	1.01%
預期股息率	0.27%
預期行使期間	0至3年

預期波幅根據本公司股價於截至二零一七年的1,096日期間之歷史波幅釐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確認之總開支為人民幣149,95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5,285,000元）。

38.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本集團須為中國僱員向國家運作的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退休計劃供款，而無須承擔實際支付退休前後之福利的其他責任。國家運作的相關退休計劃負責承擔對退休僱員的全部現有義務。

根據有關香港強制性公積金的法例及法規，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運作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的強積金服務供應商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僱員均須按規則指定的比率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承擔的唯一責任為作出該計劃規定的供款。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退休福利供款總成本人民幣331,23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49,384,000元）指本集團按各項計劃規則的指定比率向計劃作出之供款。

39. 融資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自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為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業務所產生現金流量之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之負債。

	應付利息 (計入貿易及 其他應付 賬款)		可換股 貸款票據	應付關連 公司款項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237	1,116,948	244,296	37,983	83
新增借貸	-	1,989,822	-	-	-
償還借貸	-	(2,421,020)	-	-	-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	-	680,660	-	-
利息支出	58,913	-	40,156	-	-
關連公司墊款	-	-	-	21,168	-
已付利息	(63,583)	-	(11,467)	-	-
已宣派股息	-	-	-	-	25,019
已付股息	-	-	-	-	(25,019)
外幣換算	-	-	-	-	(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7	685,750	953,645	59,151	78

1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曾與下列關連公司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五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 華為集團	(a)	-	354,165
— 北京中軟教育	(b)	992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 北京中軟教育		36	-

附註：

- (a) 二零一六年二月之前，華為為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之非控股擁有人，對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擁有重大影響力。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中軟國際(中國)收購華為所持有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的全部股權，此後華為不再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 (b) 北京中軟教育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載述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507	15,417
退休福利成本	230	250
購股權開支	11,513	6,145
	24,250	21,8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或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香港	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中軟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及買賣獨立的軟件產品
中軟國際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	100	100	無業務
中軟国际科技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hinasoft Interfusion Inc.	美國	0.01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中軟」)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軟件開發及買賣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1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或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中軟國際(廣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5,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及買賣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總公司計算器培訓中心(「培訓中心」)(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服務
中軟國際(昆明)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8,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及買賣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國際(湖南)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1,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及買賣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賽博資源軟件技術(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76	76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廈門中軟海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軟海晟」)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元	-	-	51	51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及買賣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北京中軟資源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北京中軟資源」)(附註i)	中國	8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或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深圳市中軟資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上海中軟資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中軟資源」)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日本創智株式會社	日本	22,500,000日圓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HGR	開曼群島	3,956,000美元	97.43	97.35	-	-	投資控股
上海中軟華騰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上海華騰」)(附註i)	中國	8,000,000美元	-	-	100	100	開發及提供資訊科技系統
大連信華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i及vi)	中國	150,000美元	-	-	-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株式會社東京信華	日本	10,000,000日圓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資源信息技術(無錫)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3,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深圳市金華業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1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或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蘇州華騰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附註vi)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	-	-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及買賣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國際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27,271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	-	67	67	提供電子售票代理服務
中軟國際(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中國)」)(附註i)	中國	20,000,000港元/ 100,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
南京中軟資源科技服務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6,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漢普管理諮詢(中國)有限公司 (「漢普管理諮詢」)	中國	人民幣55,026,571元	-	-	85	85	提供顧問服務
掌中無限控股有限公司 (「掌中無限」)	開曼群島	56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掌中無限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新服務
北京掌迅互動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掌迅互動」)(附註i)	中國	13,15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新服務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或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北京掌中無限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掌中無限技術」)(附註iv)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新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附註v)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上海)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上海)」)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北京」)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湖南)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大連)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大連)」)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中軟國際(西安)軟件技術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yber Resources Software Technology (Ireland) Limited	愛爾蘭	100.00歐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atapult	美國	3,187,728美元	-	-	100	100	提供微軟產品及技術顧問 服務
袁道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0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CSI Innovation Inc.	美國	0.1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1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或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Chinasoft Intl Global Limited	香港	77.5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CSI Innovation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10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Brilliant Limited (Cayman) (「Brilliant」)	開曼群島	10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南京)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武漢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SI Interfusion Kft	匈牙利	3,000,000匈牙利福林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CSI Interfusion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0,100馬來西亞林吉特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中軟國際雲上軟體園(青島)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昆山中軟國際智造資訊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中軟國際雲上軟體園(南京)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中軟國際物聯網無錫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或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南京中軟國際資訊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徐州中軟國際智造資訊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山東中軟華騰軟體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中軟國際雲上軟體園(重慶)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CSI INTERFUSION INDIA PRIVATE LIMITED* (「CSI India」)	印度	70,000,000印度盧比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CSI INTERFUSION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CSI Singapore」)	新加坡	50,000新加坡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深圳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深圳)」)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	100	-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 外包、資訊科技顧問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成立。

1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除本公司已發行之可換股貸款票據外，概無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有任何已發行債務證券。

附註i：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ii：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機構組織。

附註iii： 除上文附註i及ii所述者外，所有於中國成立之實體均註冊為有限公司。

附註iv： 掌中無限技術的註冊擁有人(為兩名個人)藉掌中無限技術及北京中軟的註冊擁有人簽訂的一系列協議代表本集團持有掌中無限技術股權的法定擁有權。儘管本集團並無持有掌中無限技術的正式法定股權，該協議實際使本集團擁有對掌中無限技術的權力、有權獲得因參與其業務而產生的可變回報並能利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

附註v：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軟國際(中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華為訂立一份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成立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作為本集團整合旗下資訊科技外包業務之計劃的一部分。根據該協議，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由中軟國際(中國)及華為根據各自的註冊資本出資比例分別擁有60%及40%。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列作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本公司向華為收購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的40%股權，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此後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3。

附註vi： 該等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消註冊。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公司各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擁有權益及表決權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 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其附屬公司(附註)	中國	-	-	不適用	(22,143)	-	-
中軟海晟 擁有非控股權益、個別而言 非重大之附屬公司	中國	49%	49%	(3,755)	(1,323)	42,612	46,367
						21,553	22,058
						64,165	68,425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向華為收購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的40%股權，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此後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3。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二月二十五日 期間 人民幣千元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其附屬公司		
收益	不適用	452,988
開支	不適用	(508,345)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不適用	(55,357)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不適用	(318,266)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不適用	(19,024)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不適用	52,547
現金流出淨額	不適用	(284,743)

1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中軟海晟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60,728	158,273
非流動資產	12,824	14,389
流動負債	(86,884)	(78,0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058	48,259
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	42,612	46,367
收益	129,714	137,539
開支	(137,376)	(140,23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7,662)	(2,700)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21,349)	(1,166)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859)	(747)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17,125	2,376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6,083)	463

42.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資料

有關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包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2,152,671	2,152,671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1,613	1,73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915,679	89,036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13	4,166
	924,105	94,93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4,708	4,94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18	10,000
應付股息	78	83
	4,904	15,023
流動資產淨額	919,201	79,9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71,872	2,232,583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貸款票據	953,645	244,296
	2,118,227	1,988,2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0,283	106,387
儲備(附註)	2,007,944	1,881,900
總權益	2,118,227	1,988,287

1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資料 — 續

附註：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貸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票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06,029	50,605	13,676	(750,698)	1,419,61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132,767)	(132,767)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60,588	(6,766)	-	-	53,822
確認購股權開支	-	45,285	-	-	45,285
註銷購股權	-	(784)	-	784	-
發行普通股	185,156	-	-	-	185,156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	-	42,519	-	42,519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	300,924	-	(32,651)	-	268,27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52,697	88,340	23,544	(882,681)	1,881,90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59,011)	(259,011)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181,651	(22,159)	-	-	159,492
確認購股權開支	-	149,952	-	-	149,952
註銷購股權	-	(3)	-	3	-
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	-	-	100,630	-	100,630
向股東派付股息	(25,019)	-	-	-	(25,01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9,329	216,130	124,174	(1,141,689)	2,007,944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205,985	4,429,202	5,129,111	6,783,367	9,243,684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4,918	297,239	419,994	524,587	632,769
所得稅開支	(4,890)	(42,183)	(87,010)	(114,754)	(71,462)
年內溢利(虧損)	200,028	255,056	332,984	409,833	561,307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48,301	200,038	280,056	442,081	565,567
非控制權益	51,727	55,018	52,928	(32,248)	(4,260)
	200,028	255,056	332,984	409,833	561,307
	港元(仙)	港元(仙)	港元(仙)	港元(仙)	港元(仙)
股息	-	-	-	1.2	1.8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4,672,957	5,344,466	6,348,453	7,229,303	8,751,533
總負債	(2,231,756)	(2,643,435)	(2,862,183)	(2,896,664)	3,521,567
	2,441,201	2,701,031	3,486,270	4,332,639	5,229,966